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谭颂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险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金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八节 公司治理	7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瑞晨投资	指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银禧集团	指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信邦实业	指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银禧工塑	指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禧香港	指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禧光电	指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诺德	指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东莞银禧新材	指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银禧新材	指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银禧科技	指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高分子研究院	指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科电子	指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科创投	指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公司参股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	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银禧科技	股票代码	30022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禧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SILVER AGE SCI & 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LV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颂斌		
注册地址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927		
办公地址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18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ilverage.cn		
电子信箱	silverage@silverage.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险峰	陈玉梅
联系地址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电话	0769-38858388	0769-38858388
传真	0769-38858399	0769-38858399
电子信箱	gxf@silverage.cn	chenym@silverage.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7 年 08 月 08 日	东莞市虎门镇新联工业区	企合粤莞总字第 005041	441900618347778	61834777-8
完成股份改制工商登记变更	2008 年 07 月 21 日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441900400058694	441900618347778	61834777-8
完成公开发行股份工商登记变更	2011 年 06 月 30 日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441900400058694	441900618347778	61834777-8
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工商登记变更	2012 年 08 月 23 日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441900400058694	441900618347778	61834777-8
完成经营范围工商登记变更	2013 年 01 月 24 日	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441900400058694	441900618347778	61834777-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06,957,049.40	968,406,448.53	968,406,448.53	14.31%	897,164,518.14	897,164,518.14
营业成本（元）	956,332,107.83	838,220,789.66	838,220,789.66	14.09%	756,737,704.74	756,737,704.74
营业利润（元）	5,750,522.92	9,768,438.58	9,768,438.58	-41.13%	37,430,869.84	37,430,869.84
利润总额（元）	27,983,008.91	16,166,302.29	16,166,302.29	73.09%	43,034,884.46	43,034,88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58,661.44	12,041,005.87	12,041,005.87	97.31%	33,905,954.73	34,746,63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863,689.63	6,654,879.41	6,654,879.41	-11.89%	29,469,386.83	29,995,41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7,434.97	-50,272,249.22	-50,272,249.22	变动 102.50%	32,375,935.53	32,375,935.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62	-0.2514	-0.2514	变动 102.47%	0.1619	0.16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0.06	100.00%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6	0.06	100.00%	0.17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1.77%	1.77%	1.69%	5.03%	5.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98%	0.98%	-0.13%	4.37%	4.44%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期末总股本（股）	201,62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8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1,226,519,469.12	1,047,829,157.39	1,047,829,157.39	17.05%	910,670,967.97	910,108,390.60
负债总额（元）	516,351,077.87	367,384,149.71	367,384,149.71	40.55%	227,483,252.85	226,079,99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的所有者权益（元）	707,571,595.92	680,445,007.68	680,445,007.68	3.99%	683,187,715.12	684,028,39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	3.5094	3.4022	3.4022	3.15%	3.4159	3.4201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资产负债率	42.10%	35.06%	35.06%	7.04%	24.98%	24.8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405.25	-221,966.96	-124,15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5,662.22	7,498,117.61	5,903,060.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770.98	-878,286.94	-174,89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37,587.04	1,011,737.25	852,797.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86			
合计	17,894,971.81	5,386,126.46	4,751,216.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1、应收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7,709.20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47.04%，占总资产比例为30.74%。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一般给予客户30~90天的信用期。公司目前大部分客户均为长期客户，经营状况良好、信誉度高，应收账款回收正常。若国家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公司客户生产经营出现困难，公司仍面临因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而出现呆坏账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事前客户资信分析、事中流程控制、事后跟踪催收”的方法加强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为进一步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降低坏账损失风险，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了《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保单》和《国内信用险续转投保单》合同。

2、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一般在90%左右，为保证产品质量，部分原材料来自进口，采购周期约需1-2个月。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且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性，同时近年来国产化程度和工艺水平亦大幅提升，产品质量逐步跟上，但如果市场供应情况和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或供货渠道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成本管理造成一定的困难，并将影响生产的稳定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

目前，公司原材料统一由采购部根据销售预估、安全库存量和原材料价格走势向国内外供应商采购，以便保证公司生产需求的同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3、销售市场集中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珠江三角洲地区，2012年、2013年、2014年公司来源于珠江三角洲地区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1.59%、74.37%、70.75%。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产，公司产能将不断提升，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区域，提高珠江三角洲之外的市场份额，将会对本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在巩固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市场的同时，也在积极开发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市场及海外市场。

4、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的规模和产能快速增大，并加大了对外投资力度，积极进行对新产品、新市场的开发。公司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数量随之增加，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若公司的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建立并制定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以适应公司的快速发展。

5、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的风险

改性塑料行业的下游客户需求千差万别，其产品品种繁多、更新换代快，具有很强的潮流性和多变性；CNC金属精密结构件领域的技术发展速度较快，若公司未能正确把握技术发展方向，有可能无法适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这就要求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研发新配方，以满足客户对提出的新功能要求。

公司把技术创新、科技进步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驱动力，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保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6、产品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改性塑料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长期以来存在众多的小型企业，这些企业大多数技术水平落后、生产设备简陋、产品质量较差，从而导致改性塑料低端市场呈现过度竞争和无序竞争的格局，上述企业造成的恶性竞争在一定程度上扰乱了市场秩序，加大了本公司市场开拓难度。同时，国外石化巨头依靠其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改性塑料高端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国内改性塑料行业近年产生了一批有一定竞争力的企业，其通过研发和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因此，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未来金属CNC精密结构件市场的需求潜力巨大，致使多家企业陆续开始进入该生产领域，市场竞争日渐激烈。尽管公司已通过参股兴科积累了一定的生产运营和市场开拓经验，但随着竞争对手实力的不断提高及其他各项条件的逐渐成熟，公司产品可能面临价格下降、竞争加剧的市场风险。

公司将通过资本、人才、技术等方面的持续投入，提高技术科研水平，不断推出改性塑料差异化产品来避开激烈竞争的市场领域，并通过准确把握市场发展方向及掌握一定的产品垄断权来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能力。

7、技术人员流失及技术失密的风险

作为一家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持续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长期发展过程中掌握的核心技术和公司培养、引进、积累的一批研发等技术人员，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因市场多变的竞争态势，以及市场对人才和技术的需求日益迫切，争夺日趋激烈，公司存在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的风险，并将对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为吸引并留住优秀科研人员，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具有竞争力的员工福利体系，对于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实行产品利润提成制度和专利发明奖励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相结合的股权激励计划，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使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员工个人利益的有效结合。

8、国内转厂出口业务下滑风险

改性塑料作为重要的工业原料之一，其需求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景气度的影响较大。本公司外销以国内转厂销售为主，其需求受国际市场消费需求影响较大。近年来美国、欧盟、日本等国消费需求下降，导致下游客户来自海外的订单数量下降而减少了对本公司产品的采购量，导致公司国内转厂销售收入减少、盈利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调整产品结构，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加大产品内销力度。

9、政府补助收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风险

公司过去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政府补助收益	2248.57	749.81	590.31

公司享受的各项政府补助主要是政府按照有关政策根据公司当年新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情况给予的项目资助和奖金，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经营起到了良好的补充作用。如果这些优惠补助和奖励全部取消将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年随着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持续放缓转入新常态，改性塑料市场下游客户需求疲软，各改性塑料供应商竞争加剧的不利局面未得到根本性改观，公司按既定发展战略，在巩固和扩大现有改性工程塑料行业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向新的战略发展领域、新的细分行业领域作转型突破，以增强了公司未来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销售各类改性塑料产品10.39万吨，同比增长14.73%；实现营业收入110,695.70万元，同比增长14.31%；实现营业利润575.05万元，同比下降41.1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75.87万元，同比上升97.31%。上述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有：

（1）三个募投项目投产后，产能开始逐渐释放，营业收入稳步上升；

（2）受苏州募投项目、中山康诺德公司投产前期费用较大、3D打印项目研发投入较多、股权激励期权费用摊销致及财务费用增加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3）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政府补贴金额较大，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上升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募投项目全部建成投产

子公司银禧工塑实施的募投项目“10,000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以及超募资金项目“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已于2014年4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逐步释放产能。

（2）公司向新业务拓展战略取得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5,070万元增资兴科电子，成为其第一大股东，开始涉足快速增长的手持移动设备CNC金属结构组件加工领域，上述投资将为公司未来发展增加新的业务领域及新的利润增长点。

（3）增加3D打印等新兴材料产业领域的研发投入，积极探索3D打印互联网服务平台的产业化发展

2014年，公司收到了3D打印的相关政府补贴共计3,750万元。公司增加了3D打印等新兴材料领域的研发投入，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优势，积极探索借助信息网络技术创新3D打印服务，建设集垂直智能制造通道和水平价值链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以不断满足终端用户的实用性、家庭化、个性化的3D打印服务需求。

（4）积极推行股权激励计划，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相结合的股权激励计划，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充分的调动了起来，实现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员工个人利益的有效结合，确保了公司经营发展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于一体的高分子类新材料改性塑料供应商，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改性塑料。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阻燃料、耐候料、增强增韧料、塑料合金料、环保耐用料和LED相关产品等，产品被广泛应用于电线电缆、节能灯具、电子电气、家用电器、玩具、道路材料、LED套件等领域。同时公司积极探索3D打印材料、CNC金属精密结构件等新兴市场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4年公司销售产品共103,903.13吨，较2013年同比增长了14.73%，产量达

104,934.08吨，较2013年同比增长14.36%，产销率达99.02%。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1,106,957,049.40	968,406,448.53	14.31%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695.70万元，同比增长14.31%，主要是收益于公司募投项目投产，产能逐步释放的影响，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技术附加值较高的产品推广，致使近年毛利率下降趋势得以缓解，报告期内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约0.17%。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改性塑料行业	销售量	吨	103,903.13	90,565.1	14.73%
	生产量	吨	104,934.08	91,755.73	14.36%
	库存量	吨	6,083.14	5,052.19	20.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870,148,336.44	91.04%	773,412,773.62	92.29%	12.51%
燃料及动力	21,364,166.83	2.24%	16,695,591.74	1.99%	27.96%
人工成本	29,849,749.24	3.12%	23,765,444.84	2.84%	25.60%
制造费用	34,447,871.32	3.60%	24,148,027.85	2.88%	42.65%

注：“占营业成本比重”的营业成本是指主营业务成本。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3,752,898.60	37,502,515.09	16.67%	

管理费用	86,720,985.18	68,782,678.24	26.08%	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26.08%，主要系报告期内苏州募投资金项目投产运营成本增加、加大研发投入及实施股权激励导致相应成本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9,896,861.70	9,729,676.95	104.50%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104.50%，主要是报告期借款余额增加及票据贴现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募集资金余额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少。
所得税	4,657,552.14	4,125,296.42	12.90%	

6) 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时间	研发内容	目前进展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1	微发泡玻纤矿物增强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2012年2月	材料粘度对发泡程度、材料力学强度、玻纤和无机矿物对材料浮纤的影响、注塑工艺对制件缩水的影响	已经量产的基础上，考虑引进香港科技大学科研创新团队，对微发泡材料、设备、工艺等进行更深入的系统化研究	提升公司增强增韧材料的技术水平，扩大在客户供应系统中的影响力。
2	无卤阻燃PP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2012年12月	无卤阻燃V0	批量供货，进入大规模推广阶段	提升公司无卤阻燃PP材料技术水平，扩大在家电领域的销量。
3	无析出高光泽阻燃PP材料	2013年3月	高光泽阻燃V2	批量供货	提升公司高光泽阻燃PP材料技术水平，扩大公司在电子电工领域的影响。
4	金属色免喷涂高分子材料技术及产业化	2013年5月	金属色粉的着色、及其对材料性能的影响	产品试用评估	提升公司耐候材料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在高端家电市场供应系统中的影响力。
5	高白度高韧性导热绝缘LED用PA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	2013年7月	提升材料白度、导热系数、冲击强度至较高水平	大批量供货，已推出新一代低成本产品，并申请国家发明专利，已获得UL认证。新研发无卤阻燃产品，已撰写国家发明专利申请书。	提升公司在LED照明系统材料方面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在LED领域新材料应用开发的影响力。
6	大扩散角光扩散PC材料	2013年7月	扩大材料的光扩散角度，提神LED的光照范围和亮度	小批量供货，客户试用评估。	提升公司在LED照明系统材料方面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在LED领域新材料应用开发的影响力。
7	5VA级无卤阻燃PC/ABS合金材料	2013年8月	5VA级无卤阻燃，高阻燃等级PC/ABS的物性、加工性能、着色性等研究	已取得UL认证牌号PC2550，小批量试产供货	扩展材料在电子电器领域的适用范围，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
8	3D打印耗材	2013年10月	3D打印改性塑料耗材	部分品种已实现小批量试产阶段	开拓公司在3D打印使用耗材的新领域。
9	改性PA系列产品	2014年1月	研发增强、增韧、阻燃、无卤阻燃改性PA产品	批量生产	提升公司在增强改性塑料领域的影响力。
10	智能手机用特种工程塑料PPS产品	2014年7月	开发增强、增韧、耐候、耐酸的改性PPS材料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应用新领域，进入智能手机供应链

11	无卤阻燃V2/V0级ABS	2014年7月	开发无卤阻燃V2级ABS	大批量生产	公司产品环保升级,进一步尽社会责任
12	改性ASA材料	2014年7月	开发耐候车用ASA材料	大批量生产	拓展公司产品类别,丰富生产线
13	无卤透明阻燃PC	2014年7月	开发无卤透明阻燃PC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类别,丰富产品线,扩展材料在电子电器领域的适用范围,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
14	耐候PC/ASA材料	2014年7月	开发车用耐候PC/ASA材料	小批量试产	拓展公司产品类别,丰富产品线
15	高韧性PC/PBT、阻燃PC/PBT、增强PC/PBT合金材料	2014年9月	开发增韧、阻燃、增强的PC/PBT材料	高韧性PC/PBT已经量产,阻燃及增强PC/PBT在开发阶段	拓展公司产品类别,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及影响力
16	低VOC车用聚丙烯增强材料	2014年9月	开发车用低VOC内饰用增强聚丙烯材料	已完成研发,并推荐部分汽车主机厂评价	拓展公司产品,应对未来汽车行业内饰材料发展
17	电子电器用阻燃增强PPO材料	2014年12月	阻燃、增强、耐热改性PPO复合材料,可以应用在电子电器部件	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拓展产品系列,开发高附加值产品
18	低收缩、高尺寸稳定性低密度改性聚丙烯材料	2015年1月	轻质、高强,高尺寸稳定性和低收缩,代替更高等级的塑料材料	进入客户开发阶段	产品升级,拓展通用材料的应用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2,839,237.81	34,087,906.99	33,912,818.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7%	3.52%	3.7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381,522.45	927,587,704.28	1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124,087.48	977,859,953.50	1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434.97	-50,272,249.22	变动 10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	94,000.00	-9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577,711.44	136,518,524.66	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76,211.44	-136,424,524.66	变动 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441,872.14	402,080,278.59	35.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141,747.81	319,050,466.21	4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00,124.33	83,029,812.38	-2.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26,188.68	-106,523,930.40	变动 41.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74万元，上年同期为-5,027.22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了5,152.97万元，变动率为102.5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增加了应收票据贴现业务所致。

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457.62万元，上年同期为-13,64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了815.17万元，变动率为5.98%，主要因参股兴科电子和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30.01万元，上年同期为8,302.9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2.97万元，降幅为2.08%，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应收帐款余额增长较多，导致一部分净利润反映在应收帐款的增加上面。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5,627,135.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16%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0,589,258.4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58%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展战略是始终坚持“以人为本 客户至上 团结协作 开拓创新”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支撑，以诚实守信为根本准则，不断提高技术实力，为客户提供最优化的塑料材料使用方案，致力于成为新材料领域的领先者。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发展规划是：优化客户结构，争取融入跨国企业的全球产业链；培育和扩大银禧品牌在下游应用领域中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力争使银禧成为全国乃至世界知名品牌；继续采用积极的进取式的市场营销战略，专注于市场开拓，形成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加大对各类国际先进设备的引入，加大对各类人才的引进培养和对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通过技术创新和开拓核心客户，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电线电缆料细分行业排名第一的地位；借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计划形成8万吨以上的改性塑料生产能力，销售收入突破10亿元。

公司上市以来,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坚持产品创新、管理创新、运营模式创新,推动公司业务结构和发展方式的快速优化调整。2014年公司募投项目已投产并开始释放产能,销售网络也完全覆盖至珠三角、长三角地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达到11.07亿元左右,基本上达成了上市前的发展规划目标;同时,公司报告期持续对新产品、新项目进行了研发投入,力求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拥有56项授权专利。(新增17项授权专利,新增15项正在申请专利)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各方面实施情况与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基本一致,具体进展情况详见:本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2015年1月8日,公司公告了《201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修正后2014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300万元至2,600万元之间;2014年2月27日,公司公告了《2014年年度业绩快报》,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375.87万元,在201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的范围内。

公司本次披露的年度报告的业绩与2014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的业绩不存在重大差异。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塑料行业	1,106,423,813.28	150,613,689.45
分产品		
阻燃料	622,495,501.66	81,704,087.82
耐候料	112,548,674.01	17,076,413.10
增强增韧料	73,817,216.95	9,948,897.77
塑料合金料	87,534,653.86	12,393,272.16
环保耐用料	86,200,188.55	11,670,846.30
LED 相关产品	43,818,371.75	7,493,157.34
其他	80,009,206.50	10,327,014.96
分地区		
珠江三角洲	782,771,167.92	106,465,562.20
长江三角洲	167,264,053.60	21,021,659.19
国内其他	111,025,402.06	17,455,530.84
直接出口	45,363,189.70	5,670,937.22

2)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塑料行业	1,106,423,813.28	955,810,123.83	13.61%	14.28%	14.06%	0.17%
分产品						
阻燃料	622,495,501.66	540,791,413.84	13.13%	9.79%	9.94%	-0.12%
耐候料	112,548,674.01	95,472,260.91	15.17%	15.86%	15.89%	-0.02%
分地区						
珠江三角洲	782,771,167.92	676,305,605.72	13.60%	8.71%	8.41%	0.23%
长江三角洲	167,264,053.60	146,242,394.41	12.57%	49.24%	50.01%	-0.45%
国内其他	111,025,402.06	93,569,871.22	15.72%	16.93%	17.40%	-0.34%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2,344,873.29	6.71%	128,057,437.21	12.22%	-5.51%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了 35.70%，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77,092,049.22	30.74%	305,556,210.29	29.16%	1.58%	
存货	201,193,062.62	16.40%	203,404,880.63	19.41%	-3.01%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836,295.50	4.47%			4.47%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 54,836,295.50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投资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265,505,150.73	21.65%	100,209,027.67	9.56%	12.09%	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了 164.95%，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银禧工塑厂房建设工程完工及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募投项目部分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7,224,115.41	3.85%	113,633,044.37	10.84%	-6.99%	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了 58.44%，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银禧工塑厂房建设工程完工及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募投项目部分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预付款项	33,561,353.69	2.74%	50,798,829.98	4.85%	-2.11%	预付款项较年初减少了 33.93%，主要系报告

						期内部分募投资金项目完工相应结转预付款所致。
应收利息			378,450.16	0.04%	-0.04%	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了 100.00%，主要系报告期末定期存单减少所致。
商誉			332,025.19	0.03%	-0.03%	商誉较年初减少了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全额计提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811,910.98	0.80%	7,028,681.32	0.67%	0.13%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了 39.60%，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加子公司中山康诺德的租赁厂房修缮费用及苏州新厂区供电工程等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320,436,571.86	26.13%	213,824,570.27	20.41%	5.72%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了 49.86%，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支出增加导致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6,115,544.57	1.31%	7,200,794.44	0.69%	0.62%	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了 123.80%，主要系报告期内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215,216.34	0.34%	1,383,660.99	0.13%	0.21%	年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了 204.64%，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增加相应的应交所得税增加、同时应交增值税及房产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140,085.38	0.09%	441,618.84	0.04%	0.05%	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了 158.16%，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余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409,829.34	0.69%	5,332,061.53	0.51%	0.18%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了 57.72%，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租金及固定资产尾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33,374,085.28	2.72%	2,955,041.39	0.28%	2.44%	年末递延收益较年初增加了 1029.39%，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3D 打印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政府补助 3750 万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库存股	1,620,000.00	0.13%			0.13%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库存股较年初增加 1,620,000.00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股权激励，根据限制性股票 162 万股的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拥有56项授权专利。（新增17项授权专利，新增15项正在申请专利）

A、新增的15项正在申请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申请人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类型
1	一种高硬度透明阻燃ABS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704700.9	苏州银禧	2014/11/28	受理	发明
2	高性能矿物填充PC/ABS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705041.0	苏州银禧	2014/11/28	受理	发明
3	一种增强阻燃保温复合材料	201410704931.X	苏州银禧	2014/11/28	受理	发明
4	一种高频电磁波屏蔽的阻燃PC/ABS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80400.7	银禧工塑	2014/9/19	初审	发明
5	一种与金属具有高粘接强度的玻纤增强聚苯硫醚复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608485.2	银禧工塑	2014/11/3	受理	发明
6	具有激光雕刻功能的玻纤增强聚苯硫醚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659682.7	银禧工塑	2014/11/18	受理	发明
7	一种低VOC聚丙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667305.8	银禧科技 银禧工塑 苏州银禧	2014/11/20	受理	发明
8	一种低气味、耐刮擦的软触感聚丙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667370.0	银禧科技 银禧工塑 苏州银禧	2014/11/20	受理	发明
9	一种PA6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230380.8	银禧科技	2014/5/28	实审	发明
10	选择性激光烧结聚丙烯粉末材料的制备及应用方法	201410303273.3	银禧科技	2014/6/30	实审	发明
11	一种低气味、高流动性的软触感聚烯烃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97319.X	银禧科技 银禧工塑 苏州银禧	2014/9/25	初审	发明
12	一种低流痕、低熔接痕的聚丙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497381.9	银禧科技 银禧工塑 苏州银禧	2014/9/25	初审	发明
13	一种新型导热尼龙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704641.5	银禧科技	2014/11/28	受理	发明
14	一种用于熔融沉积成型的聚乙烯醇丝材及其加工方法	201410760536.3	银禧科技	2014/12/12	受理	发明
15	基于纳米成型技术的高流动玻纤增强聚苯硫醚复合材料	201410823012.4	银禧科技	2014/12/24	受理	发明

B、新增的17项授权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授权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类型
1	一种高透光、高遮光ABS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221191.5	银禧科技	2012/6/29 2014/7/16	发证	发明
2	一种高透光率、高阻燃聚碳酸酯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221193.4	银禧科技	2012/6/29 2014/5/28	发证	发明
3	一种高透光、高遮光聚苯乙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221227.X	银禧科技	2012/6/29 2014/3/12	发证	发明
4	具有激光雕刻功能的玻纤增强阻燃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树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221263.6	苏州银禧	2012/6/29 2014/1/15	发证	发明
5	一种高抗水损害的沥青混合料改性剂及其制备	ZL201210317944.2	银禧科技	2012/8/31	发证	发明

	和应用于路面铺设方法			2014/10/22		
6	一种结构改良的LED灯散热结构及LED灯	ZL201320442691.1	银禧光电	2013/7/24 2014/2/12	发证	实用新型
7	一种结构简单的直管灯	ZL201320578847.9	银禧光电	2013/9/18 2014/2/19	发证	实用新型
8	一种大角度发光的直管灯	ZL201320578884.X	银禧光电	2013/9/18 2014/2/19	发证	实用新型
9	灯泡（B28）	ZL201430018484.3	银禧光电	2013/9/18 2014/7/23	发证	外观
10	灯泡（B22）	ZL201430018510.2	银禧光电	2014/1/23 2014/7/23	发证	外观
11	灯泡（B32）	ZL201430018540.3	银禧光电	2014/1/23 2014/7/23	发证	外观
12	灯泡（B19）	ZL201430018558.3	银禧光电	2014/1/23 2014/7/23	发证	外观
13	灯泡（B35）	ZL201430131963.6	银禧光电	2014/5/14 2014/11/26	发证	外观
14	灯泡（B34）	ZL201430132308.2	银禧光电	2014/5/14 2014/11/26	发证	外观
15	灯泡（B33）	ZL201430132309.7	银禧光电	2014/5/14 2014/11/26	发证	外观
16	一种耐磨阻燃聚氯乙烯绝缘和护套材料	ZL201210221196.8	苏州银禧	2012/6/29 2015/1/21	发证	发明
17	一种低气味、耐黄变的聚丙烯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587754.2	银禧科技	2012/12/31 2015/1/28	发证	发明

（5）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700,000.00		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 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 亏（元）	是否 涉诉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电子配件、电器零配件、电子连接器、电子设备、自动化设备、光伏设备、照明器具、光电元器件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	33.80%	自有资金	胡恩赐、陈智勇、东莞铭成企业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4,136,295.50	否

	组件的加工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594.3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22.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17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28.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228.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57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0元,募集资金总额4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594.32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24,595.16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5月19日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90010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截止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41,594.3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580.38
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43,174.70
减: 2014年度募投项目实际支出(注1)	1,283.21
2014年度超募资金实际支出(注2)	2,929.24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6,952.44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09.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174.7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1: 2014年度,募投项目实际支出1,283.21万元,其构成如下:“高性能环保改性聚氯乙烯材料技术改造项目”投入0万元,“10,000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原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投入746.57万元,“6,000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原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投入536.64万元。

注2: 2014年度,实际支出超募资金2,929.24万元,其中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929.24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环保改性聚氯乙烯材料技术改造项目	否	3,961.89	3,961.89	0	4,008.39	101.17%	2011年11月30日	217.34	1,113.8	否	否
10,000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	是	7,229.96	6,325.8	746.57	6,567.89	103.83%	2014年04月30日	89.16	89.16	否	是
6,000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	是	5,807.31	4,903.15	536.64	5,096.27	103.94%	2014年04月30日	53.5	53.5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999.16	15,190.84	1,283.21	15,672.55	--	--	360	1,256.46	--	--
超募资金投向											
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是	15,000	15,000	2,929.24	15,692.34	104.62%	2014年04月30日	46.94	46.94	否	否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09.81	2,009.81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200	4,200	0	4,2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600	5,600	0	5,6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4,800	24,800	4,939.05	27,502.15	--	--	46.94	46.94	--	--
合计	--	41,799.16	39,990.84	6,222.26	43,174.7	--	--	406.94	1,30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2012年10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及完工时间的议案》,同意调整由子公司银禧工塑(以下简称“银禧工塑”)实施的“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的建筑设计方案及完工时间。建筑设计方案经调整后,两个项目节约建筑成本1,808.32万元,“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由7,229.96万元变为6,325.80万元;“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由5,807.31万元变为4,903.15万元。节约的建筑成本将严格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进行使用,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12年12月31日延至2013年7月31日。 2)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及“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技术改造项目”建筑设计方案于2012年10月20日进行了变更,并于2013年1月底完成报建审批手续并安排开工建设;同时由于2013年东莞春季雨水较多,春节民工回家等因素,导致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工程建设进展缓慢。预计至2013年7月31日,上述项目主体工程可以完工,内部装修可达到设备进场条件,但鉴于在生产前需要进行消防验收手续,且新设备调试也需要一定时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2013年9月30日。										

	3) 募投项目“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购入位于苏州市吴中区的 10 万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完成设计及报建手续后，公司对设计方案进行了部分变更及优化，变更后的方案更加实用、美观。公司按照新的设计方案重新报建，需时较长，且 2013 年苏州春季雨水较多影响了工程进度。为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避免因赶工期而造成工程项目出现质量问题，出于谨慎性原则经过审慎研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该项目一期工程完工时间由 2013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 2013 年第三季度定期报告披露“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及“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因受广东 2013 年 7 至 9 月份雨水及台风等天气因素的影响，为保证施工质量，致使上述两募投项目施工进度不得不放缓，同时因募投项目基建施工方人员紧张，无法达到预期的施工速度。公司预计上述两募投项目在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可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5) 2013 年年报披露“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以及超募资金项目“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工程的主体基建工程已基本完工，水电已基本安装完成、设备正在安装并进行调试，上述三个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改性塑料行业竞争越来越严峻，公司下游客户市场需求不振，产品毛利率下降，因此高性能环保改性聚氯乙烯材料技术改造项目实现效益与计划效益存在差距。改性塑料行业竞争激烈，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因此 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初期费用支出较大，且产能正在释放过程中，因此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 年 9 月 3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由银禧工塑实施的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分别变更为“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维持不变。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 2011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以超募资金 4,2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利用超募资金 700 万元永久补充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该事项已完成。 2) 201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以 1.5 亿超募资金和 1.5 亿自筹资金在苏州设立子公司建立新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5 亿超募资金和 1.5 亿自筹资金在苏州设立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建立新生产基地。 3) 2011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利用超募资金 4,100 万元暂时补充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并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3 月 2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2012 年 6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 4,9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完成。 5) 2014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2,009.8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银禧科技募集资金账户节余募集资金 201.12 万元永久补充银禧科技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银禧工塑募集资金账户节余募集资金 1,808.69 万元永久补充银禧工塑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824,522.4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高性能环保改性聚氯乙烯材料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8 日完成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 2011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 4,1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3 月 2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银禧工塑利用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100 万元暂时补充与银禧工塑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并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 2012 年 9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银禧工塑利用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100 万元暂时补充与银禧工塑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并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2013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银禧工塑利用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4,100 万元暂时补充与银禧工塑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并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均已经销户无余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	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	6,325.8	746.57	6,567.89	103.83%	2014 年 04 月 30 日	89.16	否	是
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	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	4,903.15	536.64	5,096.27	103.94%	2014 年 04 月 30 日	53.5	否	是
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2,929.24	15,692.34	104.62%	2014 年 04 月 30 日	46.94	否	否
合计	--	26,228.95	4,212.45	27,356.5	--	--	189.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2012 年 10 月 20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及完工时间的议案》, 同意调整"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的建筑设计方案及完工时间, 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12 年 12 月 31 日延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						
			2) 2013 年 6 月 20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及“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技术改造项目”的完工时间由 2013 年 7 月 31 日延期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完工时间由 2013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 2013 年 9 月 3 日, 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由银禧工塑实施的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 分别变更为“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 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维持不变。						
			4) 2013 年第三季度定期报告披露“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及“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因受广东 2013 年 7 至 9 月份雨水及台风等天气因素的影响, 为保证施工质量, 致使上述两募投项目施工进度不得不放缓, 同时因募投项目基建施工方人员紧张, 无法达到预期的施工速度。公司预计上述两募投项目在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可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5) 2013 年年报披露“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以及超募资金项目“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工程的主体基建工程已基本完工, 水电已基本安装完成、设备正在安装并进行调试, 上述三个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改性塑料行业竞争激烈, 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 因此 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初期费用支出较大, 且产能正在释放过程中, 因此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 募投项目“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 其他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苏州新生产基地-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15,380	0	0	0.00%	0		
合计	15,380	0	0	--	0	--	--

注: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380万元, 实收资本为30,380万元。(其中公司投资1.5亿超募资金和1.5亿自筹资金, 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投资380万元。)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分二期工程建设, 一期工程主要以募集资金投资建设, 目前一期工程已于2014年4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期工程尚未开始建设。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改性塑料行业	生产和销售工程塑料(PA6、PA66、PP、ABS、PPO、PBT、PET、PC、HIPS、PPS、PC/ABS、TPE、TPU 等)。道路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	22,400 万元人民币	478,068,314.99	309,540,654.44	455,578,674.58	3,930,480.05	6,503,130.19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	一般投资	9,600 万港元	83,587,580.12	75,638,971.62	31,755,171.00	1,395,740.49	1,395,740.49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改性塑料行业	销售：改性塑料，高分子材料（需前置审批及国家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导热、散热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00 万元人民币	43,081,585.38	-2,297,531.36	43,846,199.10	-2,929,623.99	-2,262,292.13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改性塑料行业	生产改性工程塑料及相关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210 万美元	27,945,924.39	22,695,723.88	8,930,834.49	-1,000,329.45	-1,393,128.35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改性塑料行业	研发、生产、销售：改性塑料、塑料制品；国内贸易（不含国家专营专供商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0,380 万元人民币	421,301,795.56	306,268,728.81	135,146,676.35	-8,698,839.91	662,213.69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子公司	检测、研发	从事 PVC、工程塑料、弹性体材料、低烟无卤材料及沥青改性剂的研发、检验检测及人才培养等服务	100 万元人民币	12,589.97	2,589.97	0.00	-19,339.57	-16,339.57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改性塑料行业	：研发、生产、销售：改性塑料；批发业、零售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 万元人民币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改性塑料行业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生态环境材料、环保改性高分子材料及其助剂（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500 万元人民币	14,798,138.53	12,855,422.42	627,957.25	-2,858,955.82	-2,144,577.58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生产和销售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的加工和销售	生产和销售电子配件、电器零配件、电子连接器、电子设备、自动化设备、光伏设备、照明器具、光电元器件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的加工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5000 万元人民币	313,401,625.25	159,982,611.68	62,199,263.34	13,506,669.65	9,982,611.68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参股公司	创业投资研究	开展创业投资研究、引导社会资金投向科技企业，协助企业进入资本市场	260 万元人民币	606,357.67	606,357.67	0.00	0.00	0.0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净利润变动情况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5,110.02%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964.18%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3.69%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173.66%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451.26%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93.64%

- 1）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净利润增长的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及确认的政府补贴金额较大。
- 2）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净利润增长的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 3）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减亏的原因是：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亏损额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 4）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净利润下降的原因是：2014年随着募投资金项目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投产，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业务逐步转移至该公司，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业务及利润大幅减少。

5)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净利润增长的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及确认的政府补贴金额较大。

6)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减亏的原因是：费用支出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为扩大公司在改性塑料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	设立	没有开始运作，对经营业绩没有影响。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为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向改性塑料产业链上游拓展而设立的新公司。	设立	报告期新成立的子公司，由于前期费用较大，报告期内出现了较大的亏损。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行业为改性塑料行业，是塑料加工行业大类中发展较快且发展潜力较大的一个子类行业，属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技术领域，近两年来保持着10%以上的增长速度。相关数据显示，目前国内改性塑料市场容量约占塑料树脂消费总量的10%，还远远低于发达国家和世界平均水平，市场潜力巨大。但是，就国内市场而言，虽然我国改性塑料企业数量众多，但大都是小规模发展，并且在高性能专用改性塑料的配方研发和加工制造上处于弱势地位，相互之间竞争激烈；而国外大型企业凭借规模、资金以及技术等方面的优势，不断推陈出新，引领行业的发展趋势。未来，国内企业需要继续增强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利用生产成本具有的明显优势，加速和国外企业的竞争。

（二）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行业激烈竞争的压力和依旧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将不断加大内生应变能力，从技术研发、市场拓展、质量管控、财务管理等多方面入手，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通过全方位的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巩固和扩大现有改性工程塑料行业市场份额；同时，借助技术创新和对外投资快速渗透到LED、3D打印以及CNC金属精密结构件等诸多新兴领域，为公司未来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改善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2015年工作重点

1、加强市场开拓，消化新增产能

2014年，公司各募投项目均已建成投产，消化新增产能，提升公司效益，是2015年公司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2015年，公司将通过不断提升原有产品的成本及技术优势，借助LED、3D打印、道路交通等新细分领域的突破，从而巩固和扩大现有市场份额，确保销售成长和盈利目标的实现。

2、打造3D产业化研发中心、助推3D打印产业化快速实现

公司3D打印项目实施“以研领产、以销促研”的运作模式，以研发成果引领成品生产，以销售回报加大研发投入，扩大研发进展。目前公司研发的ABS,PLA线材制备工艺已基本确定并进入正式生产阶段，已实现小批量的对外销售；PVA线材及PA粉末目前处于中试阶段，配方及制备工艺尚需进一步完善。2015年，公司拟利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打造3D产业化研发中心，探索借助信息网络技术创新3D打印服务，建设用于打通垂直智能制造通道和水平价值链通道的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快速实现现有成熟产品的产业化推广，并通过产业化的实现助推研发进展的不断扩大。

3、内外并举，加大对CNC金属精密结构件市场的投入力度

2014年，公司增资兴科电子，积极进入CNC金属精密结构件市场。增资后，兴科电子业务发展迅速，产品供不应求，

通过进一步市场调研，公司了解到目前CNC金属精密结构件市场产能严重不足，原有主要生产厂家无暇顾及不断出现的新兴市场机遇。为了及时抓住机遇，公司计划2015年以自有资金投资CNC金属精密结构件项目，同参股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这一举措一起，内外并举，积极扩大对CNC金属结构件的投资规模，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收入结构，有效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4、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随着产能的快速增加、对新兴市场的投资力度加大，公司对人才的需求程度积极增加。2015年，公司将加大内部优秀人才培养，对外大力寻求优秀研发、管理、销售人才的加盟，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强大的人力资源保障。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2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变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即针对已投保的风险较低应收账款，增加相应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2015年3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财政部2014年1月26日修订发布的七项新会计准则，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对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及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于2014年3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章程修订对照说明》。

2、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35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014年4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银禧科技：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4年4月29日公司完成了现金红利派发事宜。

3、制定三年回报规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2015-2017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该规划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1,62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9,072,9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73,689,260.2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58,661.44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0,791,803.37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即 2,079,180.34 元作为法定公积金。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173,689,260.23 元，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 108,589,246.24 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2014 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1,6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45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201,6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403,240,000 股。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以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80 元人民币（含税）。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5 元人民币（含税）。

2015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同意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01,6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45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201,6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403,240,000 股。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9,072,900.00	23,758,661.44	38.19%
2013 年	7,000,000.00	12,041,005.87	58.13%
2012 年	16,000,000.00	34,746,635.97	46.0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1、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和打击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国家及监管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与外部报送管理制度》、《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与保密管理制度》、《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相关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交所和证监局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填写投资者接待登记表，并要求投资者（机构）签署承诺书。在调研过程中，董事会办公室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交所报备。

（3）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未披露前，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和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

3、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查处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4 月 0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其他	东莞日报	公司 3D 打印相关事宜
2014 年 05 月 0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征恒生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2014 年 06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财通证券、民族证券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2014 年 07 月 0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山证券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2014 年 09 月 0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2014 年 09 月 1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光大资管 鹏华基金 富国基金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2014 年 09 月 1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2014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未来资本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状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1、2014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预案》、《关于制定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预案》。

2、201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股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独立财务顾问机构、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专项报告或意见。

3、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时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监会。2014年11月3日公司接到通知，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材料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4、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随即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5、2014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6、2014年12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授予日期为2014年12月2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14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进行了公告。

(二) 影响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200,000,000股增加至201,620,000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5,250	26.25%	5,250	26.04%
实际控制人	谭颂斌、周娟（间接持有）	5,710	28.55%	5,710	28.32%

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可行权期权/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报告期，公司已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共计909万股，公司按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次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总成本为5,203.82万元。2014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201.14万元计入管理费用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支，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元)	比例		市价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关联销售	出售产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	290.2	100.00%	现金			
合计				--	--	290.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4 年至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预计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向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塑料及其他产品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2014 年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销售总额为 290.20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采购）产品和提供（接受）劳务的情况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0.2	100.00%	0	0.00%
合计	290.2	100.00%	0	0.00%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万元。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胡恩赐	公司离任董事，离职至今未满 12 个月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部件的加工和销售	15000 万元	31,340.16	15,998.26	998.26	-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上述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分两次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 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胡恩赐先生、陈智勇先生、翁海文先生分别以自有资金3,718万

元、402万元、380万元、1,500万元对兴科电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兴科电子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1,000万元；

2) 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胡恩赐先生、陈智勇先生、翁海文先生分别以自有资金1,352万元、1,268万元、440万元、940万元对兴科电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兴科电子注册资本由11,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以上关联投资已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4年8月18日）、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9月5日）审议通过公司为参股公司兴科电子向金融机构申请10,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事宜；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年11月4日）、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11月24日）审议通过公司为参股公司兴科电子向金融机构申请5,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事宜。

2、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年11月4日）、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11月24日）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小额快速）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向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总经理林登灿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369万股，其中谭颂斌先生认购309万股，林登灿先生认购6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996.26万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已终止实施。

3、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1月24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2月13日）审议通过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向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含）2,966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38,000 万元，该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方可实施。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为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4 年 1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4 年 1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14 至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4 年 1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4 年 1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5 年 0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1年6月16日，公司与东莞市虎门居岐企业发展服务部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租赁位于东莞虎门居岐牛公山工业区的面积为7,263平米的厂房作为新的生产车间及仓库，租赁期10年（2011年7月-2021年6月）。合同约定前五年（2011年7月-2016年6月）每月支付租金79,166元，后五年（2016年7月-2021年6月）每月支付租金91,005元。

2013年6月6日，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分期租赁的方式将位于道滘镇南阁工业园一厂区物业出租给银禧光电用于生产和销售改性塑料产品，首期出租租赁物建筑面积为3500m²，租赁期为十年零九个月（2013年6月—2024年2月）；第二期出租租赁物总建筑面积为16346m²，租赁期为十年（2014年3月—2024年2月）。第一期租赁物从2013年6月15日起计租，从2013年6月15日起至2014年4月30日，月租金为人民币4.32万元；从2014年5月1日起，两期租赁物仓房及配套设施合计每月租金为19.42万元，此租金每五年递增10%。

2014年4月15日，公司控股孙公司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何武希、梁海培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租赁位于中山市民众镇沙仔村何武希、梁海培1号厂房。该厂房生产面积5242.2m²，办公面积1342.2m²，租赁期为十年（201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月租金为13.8万元（含税），从2014年8月1日开始计租，租赁期间前两个三年，租金每三年递增5%，最后一年租金不递增。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20 日	2,16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2,1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0.24-2019.10.24	否	是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20 日	1,505.7	2014 年 11 月 06 日	1,505.7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6-2019.10.5	否	是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20 日	1,818.6	2014 年 12 月 29 日	1,818.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29-2019.12.24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484.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484.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5,000	2011 年 05 月 06 日	4,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期限	否	是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2011 年 05 月 13 日	2,7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期限	否	是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05 日	4,000	2014 年 11 月 30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30-2017.11.29	否	是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0 日	8,000	2014 年 08 月 07 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8.7-2017.8.7	否	是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21 日	3,000	2013 年 11 月 21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1.21-2016.11.20	否	是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0 日	5,000	2014 年 08 月 22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8.22-2017.8.22	否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0 日	3,000	2014 年 08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8.25-2017.8.25	否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0 日	5,000	2014 年 08 月 29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8.29-2017.8.29	否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20 日	3,000	2014 年 08 月 2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8.20-2017.8.20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5,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5,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5,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5,65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60,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30,984.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60,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41,134.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5,755.7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755.7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聚氯乙烯期货合约 (原材料套期保值)	57.76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7.76		0	0.00%	-43.59

合计	57.76	--	--	57.76		0	0.00%	-43.59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审议衍生品投资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1 年 10 月 25 日							
	2013 年 01 月 23 日							
	2014 年 02 月 20 日							
审议衍生品投资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可以降低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业务经营，在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制度，如投入保证金金额过大，可能增加公司的资金占用成本；如投入保证金金额过小，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公司可能存在未及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5）客户违约风险：聚氯乙烯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客户可能违反材料采购合同的相关约定，取消产品订单，造成公司损失。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1）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套期有效性能可靠地计量； （5）本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本公司被套期项目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PVC 的采购），对应的套期工具为期货合同以及具有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一种以上特征的工具。本公司以合同（协议）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发生重							

重大变化的说明	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套期保值事项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期货市场开展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且公司已制定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材料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因此同意公司 2014 年度开展聚氯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3)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借款及授信合同

(1) 报告期前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借款及授信合同

2013年2月28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编号为“043-391-13400004C000”的《授信额度协议》，该行提供不超过等值7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协议有效期自2013年3月6日至2015年3月6日。

(2) 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借款及授信合同

2014年3月6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编号为“043-391-13400004C002”的《补充协议》，将双方原签订的编号为“043-391-13400004C000”的《授信额度》调整至1000万美元，授信额度期限自2014年3月10日至2016年3月10日。

2014年5月9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CN11002130755-140414-SAS&SAE”的《银行授信协议》（Banking Facilities），该行向两家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4,465万人民币的组合授信。该协议有效期自2014年5月9日至2015年5月8日。

2014年5月12日，苏州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N11002170322-140414-SSA&SSAS”的《银行授信协议》（Banking Facilities），该行向两家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500万人民币的组合授信。该协议有效期自2014年5月12日至2015年5月11日。

2014年5月22日，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07501LK2014807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该合同项下的2,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借款期限为2014年5月22日至2015年5月22日。

2014年6月25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华银（2014）莞综字（六部）第0005号”的《综合授信协议》，该行提供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2014年7月8日至2015年7月8日。

2014年8月20日，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250602014MR0000770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该合同项下的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借款期限为2014年8月20日至2015年8月19日。

2014年8月22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莞银信字第14X344号”的《综合授信合同》，该行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该协议有效期为2014年8月22日至2015年8月22日。

2014年8月25日，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该合同下17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为2014年9月17日至2015年3月17日。

2014年8月29日，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吴中银授字14070314”的授信额度协议，该行提供不超过2500万元的授信额度。该协议有效期为2014年8月29日至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ED476790120140194”《综合授信协议》，该行提供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15日止。

担保合同

（1）在报告期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至报告期的担保合同

2011年5月6日，公司与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出具《相互担保协议》（Cross Guarantee），为公司及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S/N: 110318”的《贸易融资协议》提供不超过4,900万元的相互连带责任担保。

2011年5月6日，谭颂斌、谭沃权分别出具《保证函》，为公司及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S/N: 110318”的《贸易融资协议》提供不超过3,920万元和不设上限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1年5月13日，公司、谭颂斌、谭沃权分别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担保协议，为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编号为“S/N: 110318”的《贸易融资协议》（Banking Facilities）提供不超过2,75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2年10月11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BZ47768012012004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的1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3年2月28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编号为“043-391-13400004MG00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申请的不超过等值7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3年9月2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 0059-8110-056”的《贸易融资额度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2013] 0059-401-048”的《贸易融资额度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保证最高金额为13,000万元，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3年11月20日，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ZH130000021190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25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3年11月21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ZH1300000211904-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7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担保合同

2014年1月26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道高保字第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申请的3,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替代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道高保字第03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项担保已被新的担保所取代。。

2014年6月25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华银（2014）莞额保字（六部）第000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的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8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保字（东莞）第20140703112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8,000万内部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8月7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保字（东莞）第

20140703112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12,000万内部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8月20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债权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8月22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2014莞银最保字第14X344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不超过等值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8月25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ZB8908201400000069”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债权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8月29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编号“吴中银保字第140704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不超过等值2,5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11月3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道高保字第07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申请的4,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10月24日，公司与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GC14A1078”的《担保书》，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2,16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11月6日，公司与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协议，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1,505.7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2014年12月29日，公司与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412009”的《保证书》，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1818.6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其他重大合同

2014年8月15日，公司与胡恩赐、陈智勇、翁海文签订了《关于为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的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与胡恩赐、陈智勇、翁海文为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电子”）向金融机构申请的10,000万元融资担保签订责任划分协定，约定各股东应按股权比例承担相应担保责任。

2014年8月18日，公司与胡恩赐、陈智勇、翁海文签订了《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自有资金3,718万元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电子”）进行增资，胡恩赐先生、陈智勇先生、翁海文先生分别以自有资金402万元、380万元、1,500万元对兴科电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兴科电子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1,0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兴科电子33.80%股权，自然人胡恩赐、陈智勇、翁海文分别持有兴科电子33.2%股权、8%股权和25%股权。

2014年10月27日，公司、谭颂斌及林登灿共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认购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协议书》，协议约定在满足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以及证监会核准之后，谭颂斌先生、林登灿先生将以现金方式分别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3,090,000股及600,000股。

2014年11月3日，公司、银禧工塑、银禧光电以及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2014至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2014年11月至2015年12月将向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塑料及其他产品，预计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

2014年11月4日，公司与胡恩赐、陈智勇、翁海文签订了《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向兴科电子增资4,000万元，其中公司增资1,352万元，胡恩赐先生增资1,268万元，陈智勇先生增资440万元，翁海文先生增资94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兴科电子注册资本由11,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兴科电子33.8%股权，自然人胡恩赐、陈智勇、翁海文分别持有兴科电子32.8%股权、8.8%股权和24.6%股权。

2014年12月5日，公司、林登灿共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认购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协

议书>之补充协议》，协议就林登灿关于认购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从12个月调整至36个月。

2015年1月24日，公司、谭颂斌及林登灿共同签署了《解除协议书》，协议约定就各方于2014年10月27日、2014年12月5日签署的《关于认购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协议书》及《〈关于认购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所约定事项予以解除。

2015年1月24日，公司、谭颂斌共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在满足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以及证监会核准之后，谭颂斌先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含）2,966万股。

2014年4月25日，公司与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东莞市科技局及3D打印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创新团队签订了编号为“2013C071”的《广东省引进创新创业团队合同书》，合同约定公司与创新团队对3D打印技术的高性能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开发低成本成型材料、推动3D打印技术的应用普及等方面进行研究。本合同于2018年6月到期。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未来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10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首发上市股份限售期满后，银禧集团做出追加承诺“在谭沃权先生担任银禧科技董、监、高期间内，银禧集团有限公司每年转让银禧科技股份总数不超过银禧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银禧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谭沃权先生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银禧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银禧科技股份。”	2014 年 05 月 21 日	2015-01-21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股份限售承诺：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 年 05 月 25 日	2014-05-25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股份限售承诺：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 年 05 月 25 日	2014-05-25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股份限售承诺：谭颂斌;周娟;林登灿;谭沃权;谢吉斌;傅轶;周娟	自发行人依法获准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已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税收优惠政策文件相关内容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的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公司以前年度享受 10%所得税率条件不成立，银禧科技需按 12%的所得税率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公司愿承担需	2010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银禧集团有限公司;谭颂斌;周娟	如果发行人及子公司所在地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子公司需要补缴以前未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损失，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银禧集团有限公司、谭颂斌、周娟无需银禧科技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金钱赔付责任。	2010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关于同业竞争承诺：谭颂斌;周娟	2009 年 9 月 20 日，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周娟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承诺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承诺人自身不会开展、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企业以外的其他子企业（以下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承诺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承诺人其他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发行人之高级管理人员。 （5）无论是由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发行人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 （6）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7）若发生上述第（5）、（6）项所述情况，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	2009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形式通知发行人，并尽快提供发行人合理要求的资料。发行人可在接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 (8) 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 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 (9) 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10) 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11)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12) 该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及自承诺人不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关于同业竞争承诺：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1) 截至该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承诺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承诺人自身不会开展、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以下称""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 承诺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 承诺人其他子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发行人之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5) 无论是由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发行人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 (6) 承诺人或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发行人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发行人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7) 若发生上述第(5)、(6)项所述情况，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发行人，并尽快提供发行人合理要求的资料。发行人可在接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购买或生产权。 (8) 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承诺其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承诺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承诺人其他子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 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 (9) 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 (10) 承诺人确认该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11)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12) 该承诺函自承诺人盖章之日起生效，该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承诺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及自承诺人不再为发行人股东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谭颂斌;周娟;东莞市联景实业	未来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2009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投资有限公司;广汇科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广能商贸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未来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2010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林登灿;叶建中;谭沃权;谢吉斌;章明秋;朱桂龙;谢军;谭颂斌;周娟	严格遵守公司已经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关于员工因业务需要从公司预支款项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形式非法占用公司资金。	2009 年 09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贺春海、吴瑞玲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未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谭颂斌	3,090,000		0	0.00%	2014 年 11 月 05 日	2015 年 02 月 13 日
谭颂斌	29,660,000	14.71%	0	0.00%	2015 年 01 月 28 日	

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年11月4日）、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11月24日）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小额快速）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向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总经理林登灿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369万股，其中谭颂斌先生认购309万股，林登灿先生认购6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996.26万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已经终止实施。

2、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1月24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2月13日）审议通过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同意公司向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含）2,966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含）38,000 万元，该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方可实施。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1月6日，公司股东信邦实业同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其所持有的公司75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详见2014年1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2014年2月14日，公司监事谢吉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谢吉斌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详见2014年2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监事辞职公告》）

3、2014年2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变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即针对已投保的风险较低应收账款，增加相应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具体详见2014年2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4、2014年3月21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该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一系列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具体详见2014年2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及2014年3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2014年5月26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银禧集团持有公司937.50万股限售股解除限售。2014年5月29日，银禧集团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上述937.5万股股份，减持后银禧集团仍持有公司2812.5万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625%。（具体详见2014年5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及2014年5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6、2014年6月10日，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解除此前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250万股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登记，并于2014年6月20日将上述股份中的1,193.60万股股份质押给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押完成后，瑞晨投资共持有公司525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25%，已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193.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97%。（具体详见2014年6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及2014年6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7、2014年6月18日，公司股东信邦实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邦实业个人股东陈庆东先生将其持有的11.33%信邦实业股权以474.1605万元价格转让给周娟女士，股份转让后陈庆东先生不再持有信邦实业股份。上述事项已于2014年8月15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编号为：粤莞核变通内字【2014】第1400421281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信邦实业股权转让完成后，周娟女士持有信邦实业61.33%股权，林登灿先生持有信邦实业20%股权，谢吉斌先生持有信邦实业13.33%股权，傅轶先生持有信邦实业5.33%股权。

8、201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具体详见2014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201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的相关议案。（具体详见2014年7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0、2014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关联人胡恩赐先生、非关联人陈智勇先生、

翁海文先生共同增资兴科电子，并为兴科电子向金融机构申请1亿元融资提供担保事宜，上述事宜已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4年8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公司为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次董事会同时审议通过公司与自然人傅轶先生、张林先生共同增资子公司银禧光电相关事宜。（具体详见2014年8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及自然人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11、公司参股公司兴科电子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注册资本为11,000万元。（具体详见2014年9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公司增资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

12、2014年9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将其所持有的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万股，解除质押后重新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13、2014年9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持有公司4,000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具体详见2014年9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14、2014年9月30日，公司收到广东省第四批创新科研团队的政府资助款项共2,500万元。（具体详见2014年10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3D打印获得政府财政资助的公告》）

15、201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等相关议案。（股权激励事项相关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16、201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参股公司兴科电子增资，并为兴科电子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提供担保；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小额快速）事宜。上述事宜已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4年11月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公告）

17、2014年12月8日，公司股东信邦实业持有公司750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具体详见2014年12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18、201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预案>的预案》等涉及（小额快速）的相关事项，修改公司经营范围、使用自有资金投资CNC金属精密结构件项目等事宜。上述事宜已经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4年12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CNC金属精密结构件项目的公告》）

19、2014年12月23日，兴科电子增资各方签署了《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意陈智勇、翁海文之间认购的兴科电子新增注册资本进行调整，其他各增资方出资金额不变。兴科电子于2014年12月24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15,000万元。（具体详见2014年12月25日、2015年1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向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的后续公告》、《关于公司增资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

20、2014年12月26日，兴科电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翁海文将其持有的兴科电子26%股权转让给东莞铭成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同日，上述两方签订了《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转让出资协议》。东莞铭成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和兴科电子其他三个股东——公司、胡恩赐、陈智勇不存在关联关系。

21、2014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东莞市按照广东省划拨给创新科研团队专项资金额度给予的配套资助共计1250万元。（具体详见2014年12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3D打印获得政府财政资助配套资金的公告》）

22、2014年12月30日，信邦实业将其所持有的质押给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银禧科技750万股，解除质押后重新质押给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详见2015年1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23、201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一系列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事项、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项、终止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小额快速）相关事项。上述事宜已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5年1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关于终止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小额快速）相关事项的公告》）

该次董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变更银禧光电增资主体及增资金额相关事项。（具体详见2015年1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变更银禧光电增资主体及增资金额事宜的公告》）

24、2015年2月5日，银禧集团持有公司2,812.5万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具体详见2015年2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4月24日，公司控股孙公司康诺德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中公司子公司银禧工塑持有其79.80%的股份。（具体详见2014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新设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2、2014年5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银禧新材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具体详见2014年5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新设子公司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3、2014年11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银禧收到了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拨付的科技扶持专项资金900万元人民币。（具体详见2014年11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财政资助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500,000	48.75%	1,620,000			-69,374,999	-67,754,999	29,745,001	14.75%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30.00%	1,620,000			-59,999,999	-58,379,999	1,620,001	0.8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000,000	30.00%				-60,000,000	-6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20,000			1	1,620,001	1,620,001	0.80%
4、外资持股	37,500,000	18.75%				-9,375,000	-9,375,000	28,125,000	13.9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7,500,000	18.75%				-9,375,000	-9,375,000	28,125,000	13.9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500,000	51.25%				69,374,999	69,374,999	171,874,999	85.25%
1、人民币普通股	102,500,000	51.25%				69,374,999	69,374,999	171,874,999	85.25%
三、股份总数	200,000,000	100.00%	1,620,000			0	1,620,000	201,6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股东银禧集团持有公司3,750万股限售股，其股份锁定承诺于2014年5月25日履行完毕。截至2014年12月31日，银禧集团持有公司的937.50万股限售股已解除限售。2014年5月19日，银禧集团出具了股份锁定追加承诺，银禧集团剩余的2,812.50万股尚处于限售期，限售期届满日为2015年1月22日。

2) 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持有公司5,250万股限售股，其股份锁定承诺于2014年5月25日履行完毕。截至2014年12月31日，瑞晨投资持有公司的5,250万股限售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3) 公司股东信邦实业持有公司750万股限售股，其股份锁定承诺于2014年5月25日履行完毕。截至2014年12月31日，信邦实业持有公司的750万股限售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4) 黄敬东先生于2014年7月15日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所持有的公司1股份，按深交所相关规定自动锁定。

5)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共162万股，按深交所相关规定自动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于2014年11月24日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62万股，持有人新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因为限制性股票发行时间在2014年12月，按照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对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没有产生影响。限制性股票发行价为6.75元，高于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增厚了每股净资产的金额。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52,500,000	52,500,000	0	0	首发承诺已于 2014 年 5 月 25 日履行完毕	1,250 万股限售股于 2014 年 7 月 16 日解除限售；4,000 万股限售股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解除限售。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00	9,375,000	0	28,125,000	首发承诺已于 2014 年 5 月 25 日履行完毕，2014 年 5 月 19 日出具股份锁定追加承诺	2015 年 2 月 5 日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0	0	首发承诺已于 2014 年 5 月 25 日履行完毕	2014 年 12 月 8 日
黄敬东	0	0	200,001	200,001	董监高股份锁定，股权激励限售股	因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锁定的 1 股将于 2015 年 1 月 5 日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张德清	0	0	250,000	2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龚建峰	0	0	250,000	2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张广志	0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林登灿	0	0	700,000	7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

						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 30%: 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傅轶	0	0	120,000	12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 30%: 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合计	97,500,000	69,375,000	1,620,001	29,745,00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股权激励限售股份	2014 年 12 月 02 日	6.75	1,620,000	2014 年 12 月 26 日	1,62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股权激励股票期权	2014 年 12 月 02 日	15.91	7,470,000			

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于2014年11月24日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计划,公司共向6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计162万,授予日为2014年12月2日,发行价格为6.75元/股。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进行了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4年12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共162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0,000万股增加至20,162万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4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6,96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报告期内	持有有限	持有无限	质押或冻结情况

			持股数量	增减变动 情况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4%	52,500,000	0	0	52,500,000	质押	51,936,000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95%	28,125,000	-9375000	28,125,000	0		
范秀莲	境内自然人	4.81%	9,690,000	9,690,000	0	9,690,000		
陈莉佳	境内自然人	4.33%	8,721,229	8,721,229	0	8,721,229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	7,500,000	0	0	7,500,000	质押	7,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2.70%	5,449,750	5,449,750	0	5,449,75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2,856,356	2,856,356	0	2,856,356		
毛岱	境内自然人	1.33%	2,675,900	2,675,900	0	2,675,9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其他	1.31%	2,649,750	2,649,750	0	2,649,750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 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943,189	1,943,189	0	1,943,18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 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谭颂斌先生持有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90％股份，周娟女士持有 该公司 10％股份，并持有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1.33％的股份。 由于谭颂斌先生和周娟女士为夫妻关系，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和东 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为一致行动关系。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 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5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00,000					
范秀莲	9,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90,000					
陈莉佳	8,721,229	人民币普通股	8,721,229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5,449,750	人民币普通股	5,449,75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6,356	人民币普通股	2,856,356					
毛岱	2,6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5,9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2,649,750	人民币普通股	2,649,750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1,943,189	人民币普通股	1,943,189					
张俐平	1,72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3,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谭颂斌先生持有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90% 股份，周娟女士持有该公司 10% 股份，并持有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1.33% 的股份。由于谭颂斌先生和周娟女士为夫妻关系，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和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为一致行动关系。 2)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毛岱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75,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900,000 股，共计持有公司 2,675,90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序号	证券公司约定 购回证券账户	证券公司约定 购回账户名称	证券公司约定购回 股份托管单元	投资者证券账 户	投资者证券账 户名称	投资者股份托 管单元	约定购回股份 数量
1	089905828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 购回专用账户	253828	0032679588	刘强	233500	13,700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谭颂斌	2010 年 10 月 12 日	56261171-9	1,000 万元	实业投资和物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 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 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颂斌	中国	否
周娟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1) 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2002 年 9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09 年 5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理事长；2009 年 11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12 月 2014 年 7 月，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 实际控制人周娟女士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2005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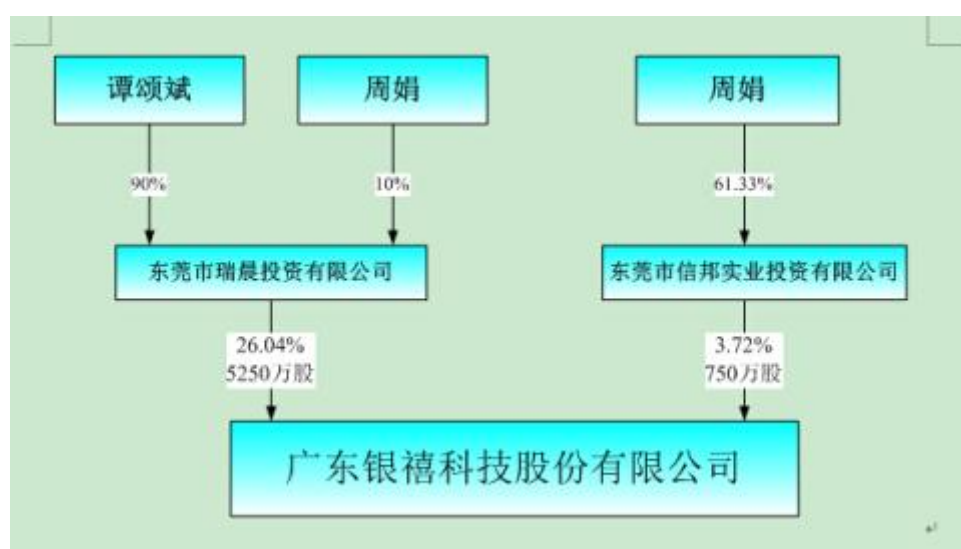
	司执行董事；2007 年 2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7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杭州瑞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谭沃权	1997 年 05 月 16 日	注册证书号: 608285	100 万港元	一般贸易
情况说明	银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8,125,000 股，占公司股权的 13.95%。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银禧集团 有限公司	28,125,000	2015 年 02 月 05 日	0	股份锁定 追加承诺

黄敬东	200,001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0	股权激励 限售股
张德清	250,000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0	股权激励 限售股
龚建峰	250,000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0	股权激励 限售股
张广志	100,000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0	股权激励 限售股
林登灿	700,000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0	股权激励 限售股
傅轶	120,000	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满足解锁条件的，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	0	股权激励 限售股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谭颂斌	董事长	男	4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周娟	副董事长	女	4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林登灿	总经理;董事	男	39	现任	0	700,000	0	700,000	0	700,000	0	700,000	获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70 万股
黄敬东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	200,000	0	200,001	0	200,000	0	200,000	获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0 万股
李新春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易奉菊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志勇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昊	监事	男	28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罗丹凤	监事	女	29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叶建中	监事	男	4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顾险峰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	男	45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书												
谭沃权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2	离任	0	0	0	0	0	0	0	0	
袁志刚	董事	男	42	离任	0	0	0	0	0	0	0	0	
胡恩赐	董事	男	36	离任	0	0	0	0	0	0	0	0	
章明秋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0	0	0	0	0	0	0	0	
朱桂龙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0	0	0	0	0	0	0	0	
谢 军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0	0	0	0		0	0	0	
谢吉斌	监事	男	46	离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	--	1	900,000	0	900,001	0	900,000	0	900,00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份）	本期获授予股票 期权数量（份）	本期已行权股票期 权数量（份）	本期注销的股票 期权数量（份）	期末持有股票 期权数量（份）
林登灿	总经理;董事	现任	0	1,300,000	0	0	1,300,000
黄敬东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0	1,300,000	0	0	1,300,000
顾险峰	财务总监;董事 会秘书	现任	0	1,390,000	0	0	1,390,000
合计	--	--	0	3,990,000	0	0	3,990,00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谭颂斌	董事长	2000年3月至2008年7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2年9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8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2009年5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理事长； 2009年11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0年10月至今，担任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1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2年12月2014年7月，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周 娟	副董事长	1995年3月至2005年3月，任职于东莞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5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任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2005年12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07年2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 2009年11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2011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012年7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12月至今，担任杭州瑞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董事长。
林登灿	董事 总经理	2000年2月至2002年3月，担任广东雷伊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 2003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 2009年11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0年1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011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1年7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叶建中	监事会主席	1995年6月至1996年6月，任职于深圳市罗湖免税店； 1996年6月至1997年7月，任职于东莞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997年8月至2008年6月，担任广东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外事办主任； 2008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外事办主任兼监事。
黄敬东	董事 副总经理	1999年1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013年12月，任职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总顾问； 2013年12月至今，任职于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年5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年7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14年7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年10月至今，任职于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015年1月至今，兼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易奉菊	独立董事	2004年至2010年，任职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 2010年至今，任职于澳门城市大学教授职务； 2010年至今，任职于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1年至今，任职于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3年至今，任职于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志勇	独立董事	1994年至今，任职于证券时报副社长； 2010年5月至2014年6月，任职于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3年至今，任职于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新春	独立董事	2004年4月至2011年3月，任职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院长；

		2011年3月至今，任职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2011年6月至今，任职于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年5月至今，任职于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3年7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年3月至今，任职于驿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昊	监事	2011年7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 2014年3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罗丹凤	监事	2008年4月至今在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部助理工程师，技术部主管，现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采购部主管； 2012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顾险峰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05年5月至2010年1月担任广州南沙慧视通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0年5月至2011年7月20日，担任本公司高级财务经理； 2011年7月20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2014年6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014年9月至今，担任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颂斌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0 年 10 月 12 日		否
周 娟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 年 12 月 0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谭颂斌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09 月 19 日		否
谭颂斌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11 月 19 日		否
谭颂斌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理事长	2009 年 05 月 14 日		否
谭颂斌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9 月 09 日		否
周 娟	东莞市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 年 07 月 13 日		否
周 娟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2 月 04 日		否
周 娟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1 月 19 日		否
周 娟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9 月 09 日		否
周 娟	杭州瑞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董事长	2012 年 11 月 02 日		否

林登灿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01 月 22 日		否
林登灿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9 年 11 月 19 日		否
林登灿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 年 09 月 09 日		否
林登灿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9 月 12 日		否
顾险峰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9 月 12 日		否
顾险峰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01 日		否
易奉菊	澳门城市大学	教授	2010 年 04 月 01 日		是
易奉菊	珠海拾比佰彩图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3 月 01 日		是
易奉菊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3 月 29 日		是
易奉菊	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8 月 01 日		是
李新春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11 年 03 月 01 日		是
李新春	广州市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6 月 01 日		是
李新春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5 月 03 日		是
李新春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7 月 01 日		是
李新春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3 月 01 日		是
张志勇	证券时报	副社长	1994 年 01 月 01 日		是
张志勇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7 月 29 日		是
黄敬东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总经理、副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01 日		否
黄敬东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 年 05 月 21 日		否
黄敬东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黄敬东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考核标准，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监事薪酬方案报经监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资福利制度》、《2014 年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201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及《2014 年监事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4 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269.8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谭颂斌	董事长	男	43	现任	47.46	0	47.46
周 娟	副董事长	女	41	现任	28.62	0	28.62
林登灿	总经理;董事	男	39	现任	44.37	0	44.37
黄敬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37.68	0	37.68
李新春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0	0	0
易奉菊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张志勇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0	0	0
李昊	监事	男	28	现任	7.43	0	7.43
罗丹凤	监事	女	29	现任	6.03	0	6.03
叶建中	监事	男	41	现任	10.74	0	10.74
顾险峰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27.62	0	27.62
谭沃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离任	23.51	0	23.51
袁志刚	董事	男	42	离任	0	0	0
胡恩赐	董事	男	36	离任	0	0	0
章明秋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12.13	0	12.13
朱桂龙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12.13	0	12.13
谢 军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12.13	0	12.13
谢吉斌	监事	男	46	离任	0	0	0
合计	--	--	--	--	269.85	0	269.8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的期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的期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期限的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持有的股权市价(元/股)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报告期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林登灿	总经理、董事	0	0	0	13.3	700,000	6.75	0
黄敬东	副总经理、董事	0	0	0	13.3	200,000	6.75	0
顾险峰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0	13.3	0	0	0
合计	--	0	0	--	--	900,000	--	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谢吉斌	监事	离职	2014 年 03 月 21 日	个人原因
李昊	监事	被选举	2014 年 03 月 21 日	
章明秋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7 月 20 日	
朱桂龙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7 月 20 日	
谢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7 月 20 日	
易奉菊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7 月 20 日	
李新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7 月 20 日	
张志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7 月 20 日	
谭沃权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7 月 20 日	
袁志刚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7 月 20 日	
胡恩赐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7 月 20 日	
黄敬东	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7 月 15 日	
黄敬东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 年 07 月 15 日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995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管理人员	71	7.14%

财务人员	30	3.02%
技术人员	102	10.25%
生产人员	725	72.86%
销售人员	67	6.73%
合计	995	100.00%

(2) 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硕士以上	35	3.52%
大学（含大专）	267	26.83%
中专	241	24.22%
中专以下	452	45.43%
合计	995	100.00%

(3) 年龄结构情况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40岁以上	222	22.31%
30（含）-40岁（含）	450	45.23%
30岁以下	323	32.46%
合计	995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在公司治理的各个方面都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2014年度公司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6次股东大会均使用网络投票表决与现场投票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进一步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周娟夫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没有发生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明确分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不存在有关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需要，经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组成人数由9人变更为7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选聘程序、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2次。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四个专门委员会自成立以来能够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开展工作，对涉及专业领域的事项，经过专门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11次。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为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确保公司经营发展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该计划已获得证监会的批准。2014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并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进行管理与考核，目前公司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持续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社会、股东、员工、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4 月 16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3 月 22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7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7 月 15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9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9 月 05 日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1 月 25 日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27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4 年 02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2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3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6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07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7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08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8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08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08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10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0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10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1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1 月 0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1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0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文件	2014 年 1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10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有关监管部门对责任人采取问责措施的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财务运行管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务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2次董事会,公司所有监事均出席了历次的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公司所有监事均出席了历次的股东大会。

(二)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11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2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监事、变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政策、开展2014年度聚氯乙烯套期保值业务事宜。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2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利润分配、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13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制定2014年监事薪酬方案并发放2013年度监事绩效奖金事宜、修改公司章程事宜。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4、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6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利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

5、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7月15日召开,会议选举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6、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核实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

8、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9、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至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宜、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0、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核实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

1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监事会发表意见情况

1、2014 年 2 月 19 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开展聚氯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开展聚氯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避免了聚氯乙烯价格的大幅波动情形，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预见性。因此同意公司 2014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和《公司章程》的法定程序。本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后将使财务报表可以更好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的资产价值，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同意此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对《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预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李昊先生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和要求，同意其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2014 年 3 月 21 日，监事会对《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发布核查意见，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能客观的体现公司的价值，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对《关于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预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关于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2014 年 4 月 22 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发表核查意见，认为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2014 年 6 月 26 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利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预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5、2014 年 8 月 22 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关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6、2014 年 10 月 14 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该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关于制定〈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预案》发表核查意见，认为《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规范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预案》发表核查意见，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中确认的激励对象人员共计 57 名，均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具备《公

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7、2014年10月23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2014年11月4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14至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预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9、2014年12月2日，监事会对《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中确认的激励对象人员共计57名，均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董事会按照《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规定授予57名激励对象747万份股票期权，162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5.91元，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75元，授予日为2014年12月2日。

10、2014年12月9日，监事会对《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监事会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以及重大交易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经营方针的讨论，并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2014年度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合法，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也能做到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任务、履行职责时，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益于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年度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

(三)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41,594.3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580.38
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43,174.70
减：2014 年度募投项目实际支出（注 1）	1,283.21
2014 年度超募资金实际支出（注 2）	2,929.24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6,952.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174.7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2014 年度，募投项目实际支出 1,283.21 万元，其构成如下：“高性能环保改性聚氯乙烯材料技术改造项目”投入 0 万元，“10,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原节能灯具专用改性塑料技术改造项目）”投入 746.57 万元，“6,000 吨高性能环保改性工程塑料项目（原无卤阻燃弹性体电线电缆料技术改造项目）”投入 536.64 万元。2014 年度，实际支出超募资金 2,929.24 万元，其中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929.24 万元。

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公司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及对参股公司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现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有效落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有效进行，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经营效率的提高，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控制度得到完整、合理和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

本届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4 GZA2029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贺春海、吴瑞玲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银禧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银禧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禧科技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344,873.29	128,057,43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895,132.69	63,295,781.35
应收账款	377,092,049.22	305,556,210.29
预付款项	33,561,353.69	50,798,82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78,450.1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45,132.55	5,730,19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193,062.62	203,404,880.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331,902.51	21,375,374.22
流动资产合计	801,663,506.57	778,597,160.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836,295.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5,505,150.73	100,209,027.67

在建工程	47,224,115.41	113,633,044.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062,597.88	45,250,718.82
开发支出		
商誉		332,025.19
长期待摊费用	9,811,910.98	7,028,68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5,892.05	2,778,49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855,962.55	269,231,996.63
资产总计	1,226,519,469.12	1,047,829,15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436,571.86	213,824,570.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115,544.57	7,200,794.44
应付账款	123,040,554.95	129,857,341.11
预收款项	490,756.24	552,840.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508,433.91	5,836,220.92
应交税费	4,215,216.34	1,383,660.99
应付利息	1,140,085.38	441,618.8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09,829.34	5,332,061.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1,356,992.59	364,429,10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374,085.28	2,955,04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94,085.28	2,955,041.39
负债合计	516,351,077.87	367,384,149.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62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6,713,630.11	305,887,230.11
减：库存股	1,6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61,185.56	397,287.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29,891.14	15,150,710.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689,260.23	159,009,77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7,571,595.92	680,445,007.68
少数股东权益	2,596,795.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0,168,391.25	680,445,00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6,519,469.12	1,047,829,157.39

法定代表人：谭颂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险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金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779,426.34	46,597,224.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26,441.83	26,621,656.47
应收账款	172,718,651.57	146,084,087.97
预付款项	7,402,494.79	6,144,575.1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536,454.14	33,416,699.95
存货	40,884,974.14	48,609,268.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13,099.68	9,690,879.78
流动资产合计	355,961,542.49	317,164,392.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8,304,706.72	563,468,411.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238,380.46	28,054,335.2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08,141.10	5,497,571.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57,063.88	3,892,96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9,459.26	1,187,21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4,917,751.42	602,100,495.65
资产总计	1,010,879,293.91	919,264,88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041,285.50	156,235,77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59,278.82	7,200,794.44
应付账款	66,059,751.97	60,292,804.27
预收款项	217,825.71	89,840.69
应付职工薪酬	2,824,554.00	2,332,632.00
应交税费	1,388,990.82	969,200.04
应付利息	532,655.42	160,301.6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005,186.12	69,408,701.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1,629,528.36	296,690,04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374,085.28	2,955,04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94,085.28	2,955,041.39
负债合计	366,623,613.64	299,645,091.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62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8,436,542.89	307,610,142.89
减：库存股	1,6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7,6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29,891.14	15,150,710.80
未分配利润	108,589,246.24	96,876,623.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255,680.27	619,619,79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0,879,293.91	919,264,887.9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06,957,049.40	968,406,448.53
其中：营业收入	1,106,957,049.40	968,406,448.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5,342,821.98	958,638,009.95
其中：营业成本	956,332,107.83	838,220,789.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1,885.78	2,267,746.57

销售费用	43,752,898.60	37,502,515.09
管理费用	86,720,985.18	68,782,678.24
财务费用	19,896,861.70	9,729,676.95
资产减值损失	-3,391,917.11	2,134,603.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6,295.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36,295.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0,522.92	9,768,438.58
加：营业外收入	22,563,168.94	7,660,722.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0.00	9,141.03
减：营业外支出	330,682.95	1,262,858.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105.25	231,107.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83,008.91	16,166,302.29
减：所得税费用	4,657,552.14	4,125,296.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25,456.77	12,041,005.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58,661.44	12,041,005.87
少数股东损益	-433,204.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473.20	375,605.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473.20	375,605.4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8,473.20	375,605.4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6,153.20	495,795.45
6.其他	17,680.00	-120,19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66,983.57	12,416,61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00,188.24	12,416,611.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204.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颂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险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金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98,669,667.69	471,071,335.38
减：营业成本	432,065,209.53	408,855,864.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0,947.97	936,650.11
销售费用	11,176,647.54	11,445,482.48
管理费用	34,970,555.76	31,058,328.88
财务费用	10,217,666.71	7,084,385.14
资产减值损失	-2,497,548.78	-289,208.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6,295.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36,295.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42,484.46	11,979,833.21
加：营业外收入	8,153,506.65	5,995,996.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0.00	9,141.03
减：营业外支出	147,718.62	464,243.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485.70	221,904.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48,272.49	17,511,585.78
减：所得税费用	3,356,469.12	2,917,962.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91,803.37	14,593,623.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0.00	-120,19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0.00	-120,19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17,680.00	-120,19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809,483.37	14,473,433.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8,277,410.52	910,522,911.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815.12	5,595,873.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22,296.81	11,468,91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381,522.45	927,587,70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644,068.03	812,495,283.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64,554.55	65,034,13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85,349.79	26,276,08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30,115.11	74,054,44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124,087.48	977,859,95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434.97	-50,272,249.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500.00	94,000.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	9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877,711.44	136,518,524.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577,711.44	136,518,52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76,211.44	-136,424,524.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9,476,872.14	402,080,278.5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441,872.14	402,080,278.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3,536,778.50	295,229,151.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23,106.05	23,754,980.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1,863.26	66,33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141,747.81	319,050,466.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00,124.33	83,029,812.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7,536.54	-2,856,968.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26,188.68	-106,523,93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057,437.21	234,581,36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31,248.53	128,057,437.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465,586.06	434,213,28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0,31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18,762.54	3,653,36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284,348.60	441,446,970.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9,989,999.54	380,512,710.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15,749.33	27,437,03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89,346.31	11,063,758.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79,950.21	28,324,61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75,045.39	447,338,11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09,303.21	-5,891,14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	7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584,135.29	159,477,61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585,635.29	159,551,61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1,262.44	7,056,19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7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99,639.70	155,444,217.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40,902.14	212,500,41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55,266.85	-52,948,79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3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987,812.15	288,241,454.6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922,812.15	288,241,45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3,871,411.80	184,388,386.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75,239.00	20,616,072.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96,921.05	66,334.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943,571.85	205,070,79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759.70	83,170,66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757.58	-1,970,079.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480.92	22,360,637.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97,224.71	24,236,58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50,743.79	46,597,224.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05,887,230.11		397,287.64		15,150,710.80		159,009,779.13		680,445,00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305,887,230.11		397,287.64		15,150,710.80		159,009,779.13		680,445,00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000.00				10,826,400.00	1,620,000.00	-458,473.20		2,079,180.34		14,679,481.10	2,596,795.33	29,723,383.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473.20				23,758,661.44	-433,204.67	22,866,98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0,000.00				10,826,400.00	1,620,000.00						3,030,000.00	13,856,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30,000.00	3,0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20,000.00				8,815,000.00	1,620,000.00							8,815,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1,400.00								2,011,4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79,180.34		-9,079,180.34			-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9,180.34		-2,079,180.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7,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620,000.00				316,713,630.11	1,620,000.00	-61,185.56		17,229,891.14		173,689,260.23	2,596,795.33	710,168,391.2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05,887,230.11		21,682.19		13,691,348.48		164,428,135.58		684,028,39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305,887,230.11		21,682.19		13,691,348.48		164,428,135.58		684,028,39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605.45		1,459,362.32		-5,418,356.45		-3,583,38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605.45				12,041,005.87		12,416,61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59,362.32		-17,459,362.32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9,362.32		-1,459,362.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05,887,230.11		397,287.64		15,150,710.80		159,009,779.13		680,445,007.6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07,610,142.89		-17,680.00		15,150,710.80	96,876,623.21	619,619,79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307,610,142.89		-17,680.00		15,150,710.80	96,876,623.21	619,619,796.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000.00				10,826,400.00	1,620,000.00	17,680.00		2,079,180.34	11,712,623.03	24,635,88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80.00			20,791,803.37	20,809,483.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0,000.00				10,826,400.00	1,620,000.00					10,826,4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20,000.00				8,815,000.00	1,620,000.00					8,815,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1,400.00						2,011,4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79,180.34	-9,079,180.34	-7,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079,180.34	-2,079,180.34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7,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620,000.00				318,436,542.89	1,620,000.00	0.00		17,229,891.14	108,589,246.24	644,255,680.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07,610,142.89		102,510.00		13,691,348.48	99,742,362.30	621,146,36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307,610,142.89		102,510.00		13,691,348.48	99,742,362.30	621,146,36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190.00		1,459,362.32	-2,865,739.09	-1,526,56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190.00			14,593,623.23	14,473,433.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59,362.32	-17,459,362.32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9,362.32	-1,459,362.32	-1,459,362.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307,610,142.89		-17,680.00	15,150,710.80	96,876,623.21	619,619,796.9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是东莞银禧塑胶有限公司，1997年8月6日，经东莞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东外经贸资批字[1997]796号》文件批准，并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的外经贸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于1997年8月8日领取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类型为中外合资（港资）企业，注册资本为280万港元，其中：（香港）银华实业有限公司出资18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64%；东莞市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0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36%。

1998年6月10日，经东莞外经委以东外经贸资批字[1998]717号文批准，同意本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由280万港元增至480万港元，增资部分全部由（香港）银华实业有限公司出资。增资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华实业有限公司出资38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79%；东莞市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0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21%。1998年6月10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1998年6月11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年3月23日，经东莞外经委以东外经贸资批字[2000]0340号文批准，同意本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由480万港元增至2,380万港元，其中（香港）银华实业有限公司增资1,300万港元，东莞市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600万港元。增资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华实业有限公司出资1,68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70.6%；东莞市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70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29.4%。2000年3月23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0年4月10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年9月4日，经东莞外经局以东外经贸资[2003]1811号文批准，同意（香港）银华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同意东莞市银禧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1%和28.4%股权分别转让给深圳市银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转让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2,356.2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99%；深圳市银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23.8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2003年9月9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外经贸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3年10月23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9月9日，经东莞外经局以东外经贸资[2004]2297号文批准，同意深圳市银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1%股权转让给广东南峰公司有限公司。转让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2,356.2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99%；广东南峰公司有限公司出资23.8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2004年9月9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4年9月17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3月23日，经东莞外经局以东外经贸资[2006]556号文批准，同意广东南峰公司有限公司和（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本公司1%和14%股权转让给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2,023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85%；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57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5%。2006年3月24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6年4月14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12月19日，经东莞外经局以东外经贸资[2006]3089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以2000年至2005年税后利润增资2,620万港元，其中（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增资2,227万港元，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393万港元，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港元。增资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4,25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85%；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750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15%。2006年12月21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6年12月25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年6月5日，经东莞外经局以东外经贸资[2007]1259号文批准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以1港元兑1.00467的比例由5000万港元折算成50,233,500元人民币；同意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10%股权转让给广汇科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先后曾用名东莞市科技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汇科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269.84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5%；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51.16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广汇科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02.33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2007年6月8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7年6月22日换领了企合粤莞总字第005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根据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对所管辖企业统一变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要求，于2007年10月29日按规定换领了注册号为441900400058694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2月26日，经东莞外经局以东外经贸资批字[2008]419号文批准，同意（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5%和10%股权分别转让给东莞市广能商贸有限公司和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后股权结构为：（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3,014.0100万元，占注册资本出资的60%；东莞市广能商贸有限公司出资753.5025万元，占注册资本出资的15%；广汇科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2.335万元，占注册资本出资的10%；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02.335万元，占注册资本出资的10%；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51.1675万元，占注册资本出资的5%。2008年2月26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粤东合资证字[1997]002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8年2月27日换领了44190040005869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年6月11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674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广东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

有限公司的批复》) 批准, 同意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并变更名称为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5名发起人以其各自持有的原广东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截止2008年2月29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91,666,942.89元, 按1:0.81817935272的比例折为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500万元普通股股份,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柒仟伍佰万元, 其中: (香港) 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出资4500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出资的60%; 东莞市广能商贸有限公司出资1125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出资的15%; 广汇科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50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出资的10%; 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750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出资的10%;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75万元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出资的5%。

2008年6月13日, 公司已取得商务部核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资审A字[2008]0111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并于2008年7月11日召开创立大会, 在完成整体变更登记后, 于2008年7月21日在东莞市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4190040005869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1月3日, 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粤外经贸资字[2010]366号文批准, 同意(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4500万股中的2625万股转让给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后股权结构为: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625万股, 占股本总额的35%; (香港)银禧公司有限公司持有1875万股, 占股本总额的25%; 东莞市广能商贸有限公司持有1125万股, 占股本总额的15%; 广汇科技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750万股, 占股本总额的10%; 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750万股, 占股本总额的10%;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75万股, 占股本总额的5%。2010年11月8日, 公司已取得广东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08)000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0年11月10日, 公司完成了工商部门的备案登记, 取得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粤莞备通外字(2010)第1000815327号《备案登记通知书》。

2011年5月25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57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 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 并于2011年5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万股增至1亿股。

2012年6月1日, 根据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12】251号关于外商投资股份制企业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的规定, 银禧科技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亿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共计转增股本1亿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亿股增至2亿股, 注册资本由1亿元增至2亿元, 实收股本由1亿元增至2亿元。该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2年8月23日完成。

2014年12月2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确定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14年12月2日, 向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 其中: 以行权价格15.91元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747万份; 以6.75元授予价格向6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62万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总股本20,162万股,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实收股本20,162万元。

(二)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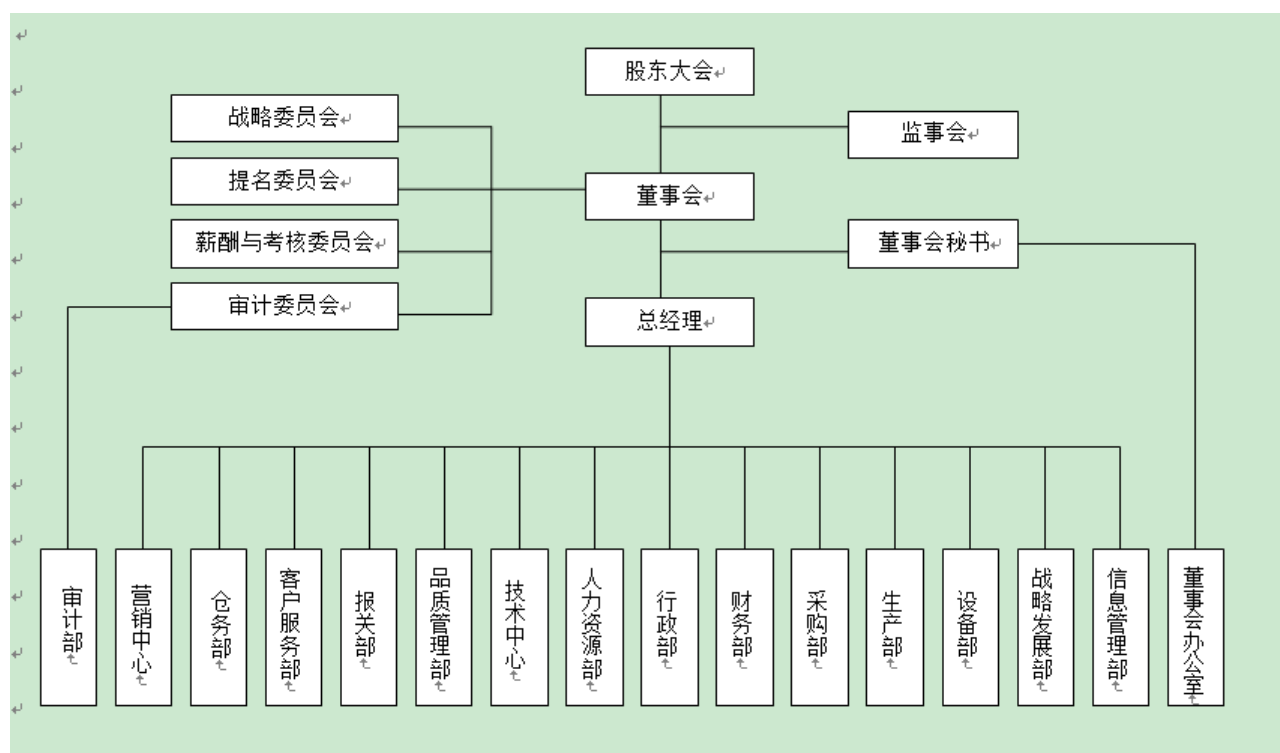
公司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改性塑料(原料为新料), 塑料制品; 设立研发机构(从事改性塑料、塑料制品的研究和开发); 从事改性塑料、塑料制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三)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的高分子工业原材料供应商, 主要从事改性塑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阻燃料、耐候料、增强增韧料、塑料合金料、环保耐用料、LED相关产品等, 被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电线电缆、节能灯、公路、轨道交通、医疗、机械、玩具、文体用品等领域。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四)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五）其他

公司证券简称为“银禧科技”，证券代码为“300221”。

公司法定代表人：谭颂斌。

公司注册号：441900400058694。

公司住所注册地为：东莞市虎门镇居岐村。

公司总部地址为：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持有5250万股，持有本公司26.04%的股份。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第九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和“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

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的近似汇率折算，近似汇率是为当月平均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

（2）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已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00%	
未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5.00%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00%
1-2 年		
已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00.00%	
未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25.00%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5.00%
2-3 年		
已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00.00%	
未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50.00%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0.00%
3 年以上		
已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00.00%	
未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00.00%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试验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试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

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上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上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上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2、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在实施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6、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确认收入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公司产品销售，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直接出口业务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交运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

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7）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8)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9)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4 年，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一系列会计准则，本公司在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 2015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说明 1、2、3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受影响的重要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

说明 1：在 2014 年以前，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对上述权益性投资应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2013 年资产负债表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0.00 元，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元，资产总额无影响。

说明 2：在 2014 年以前，本公司对于递延收益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应在递延收益报表项目列报。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2013 年资产负债表分别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 2,955,041.39 元，调增递延收益 2,955,041.39 元，资产总额无影响。

说明 3：在 2014 年以前，本公司对于对原资本公积中归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报。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应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 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2013 年资产负债表分别调减资本公积 -17,680.00 元、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14,967.64 元，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397,287.64 元，资产总额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针对已投保应收账款风险特征，公司变更了该类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会计估计变更后，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坏账计提的坏账准备符合公司应收账款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坏账风险情况。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4 年 02 月 19 日	

变更前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5	25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变更后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已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未投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5	5
1-2 年	100	25	25
2-3 年	100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是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以前期间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对2014年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696.98万元，占当年经审计净利润的29.88%，占2014年经审计所有者权益的0.98%。

34、其他

(1)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 套期业务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业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在相

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①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②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③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④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⑤本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本公司被套期项目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PVC的采购），对应的套期工具为期货合同以及具有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一种以上特征的工具。

本公司以合同（协议）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
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5%
子公司：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25%
子公司：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1年10月13日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4400109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经东莞市地方税务局虎门分局备案，2012年-2014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控股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系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2013年5月10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收到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证书，有效期三年，按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在2012-2014年可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043.12	78,771.38
银行存款	65,538,605.41	118,249,186.50
其他货币资金	16,774,224.76	9,729,479.33
合计	82,344,873.29	128,057,437.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09,377.08	2,223,828.18

其他说明

注1：年末，本公司子公司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定期存单239,400.00元作为电费清偿的担保。

注2：年末，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存款。

注3：年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为香港子公司的银行存款。

注4：除以上所述外，年末无因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326,836.15	63,295,781.35
商业承兑票据	568,296.54	
合计	75,895,132.69	63,295,781.3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0,145.89
合计	1,220,145.8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013,217.21	
合计	90,013,217.21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9,523,430.41	100.00%	12,431,381.19	3.19%	377,092,049.22	322,640,370.89	100.00%	17,084,160.60	5.30%	305,556,210.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89,523,430.41	100.00%	12,431,381.19	3.19%	377,092,049.22	322,640,370.89	100.00%	17,084,160.60	5.30%	305,556,210.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已投保	210,925,874.06	2,109,258.73	1.00%
1 年以内未投保	170,540,478.22	8,527,023.91	5.00%
关联方款项	3,209,382.78	0.00	0.00%
1 年以内小计	384,675,735.06	10,636,282.64	2.76%

1-2 年已投保	38,495.35	38,495.35	100.00%
1-2 年未投保	2,591,987.23	647,996.81	25.00%
1-2 年小计	2,630,482.58	686,492.16	26.10%
2-3 年已投保			
2-3 年未投保	2,217,212.77	1,108,606.39	50.00%
2-3 年小计	2,217,212.77	1,108,606.39	50.00%
合计	39,523,430.41	12,431,381.19	3.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729,745.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东莞市东城利源电线制品厂	250,962.50
SANFAT ELECTRIC MFG CO LTD	175,198.11
湖州申工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56,056.24
东莞三泰电器有限公司	122,039.63
中山市亿雄电器有限公司	73,900.00
宁波舜江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47,700.00
利银辉发展有限公司	27,983.14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荷坳景福电器厂	19,250.00
中山市健通塑胶有限公司	18,450.00
广州日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974.36
晓星电子制品厂	10,468.26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02.45
广宇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2,474.32
深圳市利路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575.00
合计	923,034.0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东莞市东城利源电线制品厂	货款	250,962.50	账期已逾 3 年确认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	否
SANFAT ELECTRIC MFG CO LTD	货款	175,198.11	账期已逾 3 年确认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	否
湖州申工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货款	156,056.24	该客户所欠货款已无法追回，中信保赔保后剩余金额本年核销	总经理批准	否
东莞三泰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122,039.63	账期已逾 3 年确认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	否
中山市亿雄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73,900.00	账期已逾 3 年确认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	否
合计	--	778,156.4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5,426,859.29	1年以内	3.96	771,342.96
第二名	12,691,993.88	1年以内	3.26	194,031.69
第三名	11,633,225.60	1年以内	2.99	581,661.28
第四名	9,743,917.99	1年以内	2.50	291,387.90
第五名	9,207,294.71	1年以内	2.36	460,364.74
合计	58,703,291.47	—	15.07	2,298,788.5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426,592.92	60.86%	50,336,746.98	99.09%
1 至 2 年	13,117,313.77	39.08%	462,083.00	0.91%
2 至 3 年	17,447.00	0.05%		
合计	33,561,353.69	--	50,798,829.9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报告期末，预付苏州瑞龙地产发展有限公司12,819,605.00元，因其尚未交付使用，而导致预付账款未结转。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苏州瑞龙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2,819,605.00	1-2年	38.20
丸红香港华南有限公司	2,150,311.44	1年以内	6.41
丸红(广州)贸易有限公司	1,633,500.00	1年以内	4.87
Tricon Overseas, Inc.	1,523,631.00	1年以内	4.54
无锡市塑博卡商贸有限公司	1,192,596.30	1年以内	3.55
合计	19,319,643.74	—	57.57

其他说明：

无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378,450.16
合计		378,450.16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81,616.90	100.00%	36,484.35	0.69%	5,245,132.55	5,760,878.17	100.00%	30,681.25	0.53%	5,730,196.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他应收款										
合计	5,281,616.90		36,484.35		5,245,132.55	5,760,878.17		30,681.25		5,730,196.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29,686.67	36,484.35	5.00%
1 年以内小计	729,686.67	36,484.35	5.00%
合计	729,686.67	36,484.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03.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账龄组合	729,686.67	613,625.00
关联方	0.00	0.00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3,441,910.05	2,856,111.44
交政府管理部门保证金	1,110,020.18	2,291,141.73
合计	5,281,616.90	5,760,878.1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虎门居岐企业发展服务部	租赁押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18.93%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	保险保证金	1,497,121.75	1 年以内	28.35%	
何武希	租赁押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9.47%	
龚建峰	职工欠款	355,000.00	1 年以内	6.72%	
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质保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5.68%	
合计	--	3,652,121.75	--	69.15%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4,420,175.18		134,420,175.18	144,377,248.75		144,377,248.75
在产品	941,909.37		941,909.37			
库存商品	47,978,177.10		47,978,177.10	45,432,578.57		45,432,578.57
低值易耗品	508,364.12		508,364.12	268,987.71		268,987.71
发出商品	16,608,650.55		16,608,650.55	12,697,414.99		12,697,414.99
包装材料	735,786.30		735,786.30	628,650.61		628,650.61
合计	201,193,062.62		201,193,062.62	203,404,880.63		203,404,880.63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及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6,045,766.47	20,676,505.35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额		-20,800.00
模具	248,660.04	719,668.87
其他	37,476.00	
合计	26,331,902.51	21,375,374.22

其他说明：

无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东莞市科创投资研究院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3.85%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700,000.00		4,136,295.50						54,836,295.50	
小计		50,700,000.00		4,136,295.50						54,836,295.50	
合计		50,700,000.00		4,136,295.50						54,836,295.50	

其他说明

无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试验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59,011,549.18	57,182,992.54		13,898,237.67	3,510,947.73	23,253,744.11	156,857,471.23
2.本期增加金额	115,338,211.14	52,660,234.63		3,988,143.00	1,228,989.75	5,375,407.25	178,590,985.77
（1）购置	77,731.00	28,939,606.50		1,481,792.56	1,228,989.75	4,322,734.59	36,050,854.40
（2）在建工程转入	115,260,480.14	23,720,628.13		2,506,350.44		1,052,672.66	142,540,131.37
3.本期减少金额		43,738.35			31,957.00	216,357.00	292,052.35
（1）处置或报废		43,738.35			31,957.00	216,357.00	292,052.35
4.期末余额	174,349,760.32	109,799,488.82		17,886,380.67	4,707,980.48	28,412,794.36	335,156,404.65
1.期初余额	13,213,048.48	29,420,786.58		2,808,205.10	1,040,175.59	10,166,227.81	56,648,443.56
2.本期增加金额	4,511,176.92	3,971,996.93		1,275,662.43	310,610.86	3,133,810.31	13,203,257.45
（1）计提	4,511,176.92	3,971,996.93		1,275,662.43	310,610.86	3,133,810.31	13,203,257.45
3.本期减少金额		6,471.31			16,646.98	177,328.80	200,447.09
（1）处置或报废		6,471.31			16,646.98	177,328.80	200,447.09
4.期末余额	17,724,225.40	33,386,312.20		4,083,867.53	1,334,139.47	13,122,709.32	69,651,253.92
1.期末账面价值	156,625,534.92	76,413,176.62		13,802,513.14	3,373,841.01	15,290,085.04	265,505,150.73
2.期初账面价值	45,798,500.70	27,762,205.96		11,090,032.57	2,470,772.14	13,087,516.30	100,209,027.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银禧工塑研发中心大楼	25,586,959.04	正在办理
银禧工塑 2 号宿舍, 3 号、4 号厂房	46,337,001.12	正在办理
苏州新厂区厂房及仓库	67,168,432.58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无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禧工塑 2 号宿舍, 3 号、4 号厂房建设工程				41,210,731.82		41,210,731.82
苏州新厂区一期项目工程	47,224,115.41		47,224,115.41	72,422,312.55		72,422,312.55
合计	47,224,115.41		47,224,115.41	113,633,044.37		113,633,044.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银禧工塑 2 号宿舍, 3 号、4 号厂房建设工程	48,000,000.00	41,210,731.82	6,861,359.04	47,872,090.86	200,000.00		99.73%	100.00				其他
苏州新厂区一期项目工程	150,000,000.00	72,422,312.55	69,469,843.37	94,668,040.51		47,224,115.41	94.59%	95.00				募股资金
合计	198,000,000.00	113,633,044.37	76,331,202.41	142,540,131.37	200,000.00	47,224,115.41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46,420,086.00	190,000.00		3,029,867.27	49,639,953.27
2.本期增加金额				83,760.68	83,760.68
(1) 购置				83,760.68	83,760.68
4.期末余额	46,420,086.00	190,000.00		3,113,627.95	49,723,713.95
1.期初余额	3,679,155.02	166,250.07		543,829.36	4,389,234.45
2.本期增加金额	872,943.84	23,749.93		375,187.85	1,271,881.62
(1) 计提	872,943.84	23,749.93		375,187.85	1,271,881.62
4.期末余额	4,552,098.86	190,000.00		919,017.21	5,661,116.07
1.期末账面价值	41,867,987.14			2,194,610.74	44,062,597.88
2.期初账面价值	42,740,930.98	23,749.93		2,486,037.91	45,250,718.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332,025.19					332,025.19
合计	332,025.19					332,025.1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332,025.19				332,025.19
合计		332,025.19				332,025.1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的商誉系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形成，该企业合并所支付的对价为14,521,475.00元，购买日（2009年11月27日）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18,919,266.42元，公司按75%股权享有的净资产额为14,189,449.82元，实际交易价格与公司享有的净资产的份额的差异332,025.19元确认为合并商誉。

2014年随着募投资金项目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投产，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业务逐步转移至该公司，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业务未来业务及利润预计将大幅减少，2014年计提商誉减值332,025.19元。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修缮改造工程	5,414,764.32	3,357,888.18	1,437,536.85		7,335,115.65
环保消防工程	987,793.66	497,901.71	331,363.01		1,154,332.36
机械设备改良支出	626,123.34	40,000.00	195,344.32		470,779.02
供电工程		739,542.94	24,651.44		714,891.50
其他		310,917.92	174,125.47		136,792.45
合计	7,028,681.32	4,946,250.75	2,163,021.09		9,811,910.98

其他说明

无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67,865.54	2,079,960.59	17,023,340.90	2,775,379.26
可抵扣亏损	5,343,725.84	1,335,931.46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0,800.00	3,120.00
合计	17,911,591.38	3,415,892.05	17,044,140.90	2,778,499.26

（2）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5,892.05		2,778,499.26

1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2,274,061.96	213,824,570.27
信用借款	28,162,509.90	
合计	320,436,571.86	213,824,570.2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115,544.57	7,200,794.44
合计	16,115,544.57	7,200,794.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123,040,554.95	129,857,341.11
合计	123,040,554.95	129,857,341.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年末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490,756.24	552,840.22
合计	490,756.24	552,840.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年末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36,220.92	73,766,983.64	72,095,953.96	7,507,250.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08,037.73	4,306,854.42	1,183.31
三、辞退福利		697,902.00	697,902.00	
合计	5,836,220.92	78,772,923.37	77,100,710.38	7,508,433.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80,117.92	61,285,066.32	59,623,166.64	7,226,843.60
2、职工福利费		6,199,524.75	6,199,524.75	
3、社会保险费		1,349,051.57	1,349,051.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8,993.95	1,018,993.95	
工伤保险费		291,699.77	291,699.77	
生育保险费		38,357.85	38,357.85	
4、住房公积金	256,103.00	4,302,531.00	4,293,401.00	280,40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0,810.00	630,810.00	
合计	5,836,220.92	73,766,983.64	72,095,953.96	7,507,250.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20,205.61	4,119,022.30	1,183.31
2、失业保险费		187,832.12	187,832.12	
合计		4,308,037.73	4,306,854.42	1,183.31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35,524.17	-252,198.02
企业所得税	1,762,607.26	1,236,813.25
个人所得税	180,544.62	161,331.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960.91	84,235.92
教育费附加	83,960.92	83,605.17
堤围防护费	54,011.94	69,817.21
房产税	314,606.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71
土地使用税	99,999.99	
合计	4,215,216.34	1,383,660.99

其他说明：

无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40,085.38	441,618.84
合计	1,140,085.38	441,618.8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它应付款项	8,409,829.34	5,332,061.53
合计	8,409,829.34	5,332,061.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昌贸易行汽车有限公司	1,178,313.82	分期付款，未到付款时间
东莞市三优塑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10,800.00	质保金
合计	1,489,113.82	--

其他说明

年末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东莞市虎门城郊供电公司	1,357,645.02	1年以内	电费
大昌贸易行汽车有限公司	1,178,313.82	1-2年	车辆
道滘供电公司	1,101,618.10	1年以内	电费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	769,086.61	1年以内	代收追偿款项
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88,350.00	1年以内	租金
合计	4,795,013.55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55,041.39	37,800,000.00	7,380,956.11	33,374,085.28	
合计	2,955,041.39	37,800,000.00	7,380,956.11	33,374,085.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LED 高效导热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散热技术	2,955,041.39		2,521,539.00		433,502.39	与收益相关

3D 打印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37,500,000.00	4,859,417.11		32,640,582.89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专项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55,041.39	37,800,000.00	7,380,956.11		33,374,085.28	--

其他说明：

注1:公司于 2012 年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 万元(LED 高效导热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散热技术),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2014 年共计产生相关费用 2,521,539.00 元,作为营业外收入处理补偿当期的费用。该笔补助未结转的剩余金额仍在“递延收益”中列示。

注2: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750 万元(3D打印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2014 年共计产生相关费用 4,859,417.11 元,作为营业外收入处理补偿当期的费用。该笔补助未结转的剩余金额仍在“递延收益”中列示。

27、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620,000.00	
合计	1,62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4年12月2日,公司以6.75元授予价格向6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62万份。在每一行权期内未能行权或解锁的部分,在以后期间不得行权或解锁,由公司负责注销或回购。基于限制性股票行权条件的不确定性,公司以发行股份数量全额确认其回购义务并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反映,同时确认库存股。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1,620,000.00				1,620,000.00	201,62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4年12月2日，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行权价格15.91元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747万份；以6.75元授予价格向6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62万份。上述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业经本所验证。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5,331,027.28	8,815,000.00		314,146,027.28
其他资本公积	556,202.83	2,011,400.00		2,567,602.83

合计	305,887,230.11	10,826,400.00		316,713,630.11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本年增加8,815,000.00元，系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增资款溢价。

注2：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2,011,400.00元，系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本年成本费用。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620,000.00		1,620,000.00
合计		1,620,000.00		1,62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14年12月2日，公司以6.75元授予价格向6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162万份。在每一行权期内未能行权或解锁的部分，在以后期间不得行权或解锁，由公司负责注销或回购。基于限制性股票行权条件的不确定性，公司以发行股份数量全额确认其回购义务并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反映，同时确认库存股。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287.64	-455,353.20		3,120.00	-458,473.20		-61,185.56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7,680.00	20,800.00		3,120.00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4,967.64	-476,153.20			-476,153.20		-61,185.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7,287.64	-455,353.20		3,120.00	-458,473.20		-61,185.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50,710.80	2,079,180.34		17,229,891.14
合计	15,150,710.80	2,079,180.34		17,229,891.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009,779.13	164,428,135.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9,009,779.13	164,428,135.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58,661.44	12,041,005.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79,180.34	1,459,362.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00,000.00	1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689,260.23	159,009,779.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6,423,813.28	955,810,123.83	968,170,868.41	838,021,838.05
其他业务	533,236.12	521,984.00	235,580.12	198,951.61
合计	1,106,957,049.40	956,332,107.83	968,406,448.53	838,220,789.66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9,422.99	1,3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1,509.18	1,132,126.86
教育费附加	606,572.15	679,391.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4,381.46	454,928.64
合计	2,031,885.78	2,267,746.57

其他说明：

无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13,751,206.07	11,019,724.10
职工薪酬	12,214,982.66	10,614,923.70
差旅费	5,867,356.90	4,987,594.93
广告费	952,746.72	2,207,847.91
业务招待费	4,139,105.46	3,991,360.42
物料消耗	367,464.73	383,581.54
办公费	103,172.80	89,405.07
折旧费	177,429.12	158,129.52
报关费	953,242.49	807,783.35
信用保险费	2,636,901.84	1,312,708.34
其他费用	2,589,289.81	1,929,456.21
合计	43,752,898.60	37,502,515.09

其他说明：

无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项目开发费	37,176,618.36	29,823,490.66
职工薪酬	20,284,922.24	15,605,917.21
差旅费	3,107,714.56	2,067,113.03
车辆费用	1,901,269.90	1,942,164.13
税费	2,879,714.83	2,169,925.62
招聘培训费	928,774.86	1,979,048.52
办公费	2,261,790.69	702,979.22
摊销费	1,769,253.05	1,498,478.30
折旧费	4,807,761.44	3,949,919.86
物料消耗	1,172,271.63	1,429,172.29
业务招待费	2,001,191.12	1,659,577.10
水电费	1,821,071.97	1,512,643.08
中介费	1,425,400.69	1,255,701.27

股权激励费用	2,011,400.00	
其他费用	3,171,829.84	3,186,547.95
合计	86,720,985.18	68,782,678.24

其他说明：

无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130,205.21	8,968,067.05
减：利息收入	536,494.13	4,242,133.03
加：汇兑损益	765,122.33	2,643,179.76
加：其他支出	1,538,028.29	2,360,563.17
合计	19,896,861.70	9,729,676.95

其他说明：

无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23,942.30	2,134,603.44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32,025.19	
合计	-3,391,917.11	2,134,603.44

其他说明：

无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36,295.50	
合计	4,136,295.50	

其他说明：

无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0.00	9,141.03	7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0.00	9,141.03	700.00
政府补助	22,485,662.22	7,498,117.61	22,485,662.22
其他	76,806.72	153,463.86	76,806.72
合计	22,563,168.94	7,660,722.50	22,563,168.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LED 高效导热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散热技术项目补助	2,521,539.00	5,038,669.21	与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39,394.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财政拨款		320,117.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产业化扶持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73,545.4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		347,792.00	与收益相关
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东莞专项）资助经费		268,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三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10,67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	3,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三批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8,352.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广东省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 1-8 月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	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9,326.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金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第一期）	5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一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811.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	2,6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金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推动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第二期）	54,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一批东莞市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机电效能	40,5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贴	31,650.00		与收益相关
3D 打印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4,859,417.11		与收益相关
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5,457.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税局返还代扣个税手续费	8,650.87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6,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十六批加工贸易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89,781.24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进口贴息资金	28,788.00		与收益相关
承担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项目第二期资助经费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推动加工贸易转型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顺昌物流两仓补助	72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56,900.00		与收益相关
院士工作站建站资助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东莞市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研发经费投入奖励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扶持资金	9,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重大项目专项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知识产权财政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吴中区财政局开拓资金补助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研发经费投入奖励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财政支付 2013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款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485,662.22	7,498,117.61	--

其他说明：

无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0,105.25	231,107.99	90,105.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105.25	231,107.99	90,105.25
对外捐赠	150,000.00	724,733.00	150,000.00
其他	90,577.70	307,017.80	90,577.70
合计	330,682.95	1,262,858.79	330,682.95

其他说明：

无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17,039.35	4,536,394.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0,512.79	-411,098.12
合计	4,657,552.14	4,125,296.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983,008.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97,451.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4,315.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2,051.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9,805.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2,865.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9,305.05
所得税费用	4,657,552.1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14,944.30	4,541,823.70
政府补贴	52,904,706.11	2,407,808.19
收个人及单位往来	22,202,646.40	4,519,287.30
合计	76,022,296.81	11,468,919.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出	47,583,715.76	38,107,734.98
营业外支出	240,577.70	1,031,750.80
付个人及单位款项	10,124,395.32	13,413,073.45
水电支出	25,981,426.33	21,501,883.22
合计	83,930,115.11	74,054,442.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费及派 息手续费	48,238.50	66,334.38
支付股权激励中介费用	320,00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17,013,624.76	
合计	17,381,863.26	66,334.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325,456.77	12,041,005.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91,917.11	2,134,603.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11,558.05	8,492,998.04
无形资产摊销	1,271,881.62	1,265,580.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3,021.09	2,195,033.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904.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105.25	9,203.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181,889.25	9,442,702.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36,29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0,512.79	-414,21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9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1,818.01	-21,913,156.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186,292.75	-42,456,882.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45,323.08	-21,272,934.57
其他	2,011,4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434.97	-50,272,249.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331,248.53	128,057,437.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057,437.21	234,581,367.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26,188.68	-106,523,930.4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331,248.53	128,057,437.21
其中：库存现金	32,043.12	78,771.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299,205.41	118,249,186.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729,479.3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31,248.53	128,057,437.21

其他说明：

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作为电费清偿的担保金239,400.00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16,774,224.76元，上述保证金金额合计17,013,624.76元不作为公司年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013,624.76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1,220,145.89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物
合计	18,233,770.65	--

其他说明：

无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644,325.36	6.119	3,942,760.93
港币	8,785,257.13	0.78887	6,929,952.46
其中：美元	15,723,898.95	6.119	96,214,537.69
港币	69,970,140.34	0.78887	55,197,344.63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7,704.59	6.119	230,714.39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1,222.50	6.119	7,480.48
港币	1,183.10	0.78887	933.3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104,310.98	6.119	43,471,277.11
港币	6,650,312.00	0.78887	5,246,231.6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8,098.43	6.119	477,884.29

港币	1,495,173.00	0.78887	1,179,497.1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932,575.50	6.119	36,301,429.4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贸易，注册地址是：FLAT/RM 1202 12/F CORPORATION PARK 11 ON LAI STREET SHAIIN, 记帐本位币是港币。

4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大连期货交易所挂牌的聚氯乙烯期货合约（原材料套期保值），年初投资金额57.76万元，期末投资金额为0万元，报告期亏损43.59万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新投资设立子公司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经营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经营	75.00%	2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司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东莞市	东莞市	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一般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经营	98.75%	1.25%	投资设立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生产经营		79.80%	投资设立
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尚未经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	-433,204.67		2,596,795.3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3,929,688.56	10,868,449.97	14,798,138.53	1,942,716.11		1,942,716.1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627,957.25	-2,144,577.58	-2,144,577.58	-4,124,588.67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生产经营	33.8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3,846,326.7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75,355.77	
非流动资产	189,555,298.48	
资产合计	313,401,625.25	
流动负债：	53,671,459.12	
非流动负债	99,747,554.45	
负债合计	153,419,013.5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9,982,611.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4,074,122.75	
调整事项	762,172.75	
--商誉	762,172.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4,836,295.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2,199,263.34	
财务费用	1,626,971.10	
所得税费用	3,524,057.97	
净利润	9,982,611.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982,611.6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1：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电子”）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一致，以上数据业经东莞市诚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莞诚琅会审字(2015)第8006号”审计报告审定。

注2：2014年8月18日，公司与胡恩赐先生、陈智勇先生、翁海文先生签订了《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3,718万元对兴科电子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占股占股33.80%，兴科电子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1,000万元。

2014年11月4日，公司与胡恩赐先生、陈智勇先生、翁海文先生签订了《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1,352万元对兴科电子进行第二次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占股33.80%，兴科电子注册资本由11,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兴科电子2014年9月经东莞市诚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莞诚琅会审字(2015)第8005号”审计报告审定的账面净资产为53,545,051.03元，公司按33.8%股权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为14,237,827.25元，与已出资成本15,000,000.00元的差额762,172.75元，该差额是取得投资过程中通过作价体现出的与所取得股权份额相对应的商誉，不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进行调整。

注3：年末，公司根据兴科电子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	实业投资	1000 万	26.04%	26.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谭颂斌先生持有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90%股份，周娟女士持有该公司10%股份，并持有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50%的股份。由于谭颂斌先生和周娟女士为夫妻关系，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和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为一致行动关系。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东莞市瑞晨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九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九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的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1）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香港）银禧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 5%及以上股东
东莞市信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控股股东瑞晨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2）其他关联关系方
谭颂斌	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
周娟	公司副董事长,董事
林登灿	公司董事；总经理
黄敬东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谭沃权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已满离任）
胡恩赐	公司董事（任期已满离任）
袁志刚	公司董事（任期已满离任）
顾险峰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李新春	独立董事
张志勇	独立董事
易奉菊	独立董事
章明秋	独立董事（任期已满离任）
朱桂龙	独立董事（任期已满离任）
谢军	独立董事（任期已满离任）
谢吉斌	公司监事（已离任）
罗丹凤	公司监事
叶建中	公司监事
李昊	公司监事
东莞市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企业
杭州瑞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企业

东莞市瑞禧投资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企业
东莞市南铝铝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恩赐任该公司董事长
江苏特铝铝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恩赐任该公司董事长
东莞市东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胡恩赐任该公司董事长
(BVI) UPKEEP PROPERTIES LTD	公司董事谭沃权任该公司董事长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901,951.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1 年 05 月 06 日		否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11 年 05 月 13 日		是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14 年 05 月 12 日	2017 年 05 月 11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2 日	2017 年 08 月 22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07 日	2017 年 08 月 07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1 日	2016 年 11 月 20 日	否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5 日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否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0 日	2017 年 08 月 20 日	否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29 日	2017 年 08 月 29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否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57,000.00	2014 年 11 月 06 日	2019 年 10 月 05 日	否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186,000.00	2014 年 11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1 年 05 月 06 日		否
谭沃权		2011 年 05 月 06 日		否
谭颂斌	39,200,000.00	2011 年 05 月 06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2 年 10 月 1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2013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2 月 27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07 日	2017 年 08 月 07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02 日	2016 年 09 月 01 日	否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1 日	2016 年 11 月 20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备注：

1) 2011年5月6日，公司与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出具《相互担保协议》（Cross Guarantee），为公司及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S/N: 110318”的《贸易融资协议》提供不超过4,900万元的相互连带责任担保。2011年5月6日，谭颂斌、谭沃权分别出具《保证函》，为公司及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S/N: 110318”的《贸易融资协议》提供不超过3,920万元和不上限的的连带责任担保。

2) 2011年5月13日，公司、谭颂斌、谭沃权分别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担保协议，为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编号为“S/N: 110318”的《贸易融资协议》（Banking Facilities）提供不超过2,75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已经履行完毕。

2014年5月12日，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与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协议，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与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该行签订的编号为“CN11002170322-140414-SSA&SSAS”的《银行授信协议》（Banking Facilities）提供不超过2,750万元的交叉担保。

3) 2012年10月11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BZ47768012012004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的1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2013年2月28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编号为“043-391-13400004MG00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申请的不超过等值7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5) 2014年8月2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2014莞银最保字第14X344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不超过等值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6) 2014年8月7日，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保字（东莞）第20140703112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12,000万内部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7) 2014年8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粤保字（东莞）第20140703112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8,000万内部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8) 2013年9月2日,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0059-8110-056”的《贸易融资额度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2013]0059-401-048”的《贸易融资额度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担保, 保证最高金额为13,000万元, 保证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9) 2013年11月20日, 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ZH130000021190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25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0) 2013年11月21日,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公高保字第ZH1300000211904-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公司7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1) 2014年8月25日,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8908201400000069”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浦发银行向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3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2) 2014年8月20日, 银禧科技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交行向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3000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3) 2014年8月29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吴中银保字第140704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的25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4) 2014年11月30日,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道高保字第07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申请的4,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5) 2014年10月24日, 公司与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GC14A1078”的《担保书》, 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2,16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6) 2014年11月6日, 公司与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协议, 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1,505.7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17) 2014年11月30日, 公司与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412009”的《保证书》, 对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仲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订立的融资租赁提供1818.6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责任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98,509.17	2,200,984.7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09,382.78	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09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2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行权价 15.91 元，自授予日 12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 6.75 元，自授予日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

其他说明

2014 年11 月2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14 年12 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决议，确认2014 年12 月2日为股权激励授予日。授予激励对象838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747 万份，预留91 万份)、162 万份限制性股票。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首期授予之日起48个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满足行权/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36个月内按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行权/解锁。预留股票期权自该部分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24个月内按50%：50%的比例分两期行权。

公司本期已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909万份，公司按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次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及股份期权总成本为5203.82万元，并将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内进行分摊，本期分摊的成本201.14万元已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支，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11,4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11,4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于2014年12月31日(T)，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就厂房租赁协议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期间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T+1年	4,936,092.00	
T+2年	5,007,126.00	
T+3年	5,133,360.00	
T+3年以后	30,675,375.00	
合计	45,751,953.00	

（2）其他重大财务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担保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担保情况详见“第九节 财务报告”之“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之“（2）关联担保情况”。

②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5 年1 月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增资主体及增资金额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子公司银禧光电增资主体由公司及自然人傅轶先生、张林先生变更为公司，公司对银禧光电的增资金额由625 万元增加至1000 万元。

（2）2015 年1 月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5年2月13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小额快速”）的议案》，同意终止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小额快速”）事项，公司与谭颂斌先生、林登灿先生于2015年1月24日签署了《解除协议书》，约定解除公司与谭颂斌先生、林登灿先生于2014年10月27日、12月5日签署的认购股份（合计369万股）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3）2015 年1 月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5年2月13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966 万股（含），全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采用现金方式认购，定价原则为定价基准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90%，经

计算确定为12.81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4) 利润分配情况

经2015年3月10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1,6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45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201,6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403,240,000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5)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015,046.61	100.00%	5,296,395.04	2.98%	172,718,651.57	153,878,031.79	100.00%	7,793,943.82	5.07%	146,084,087.97
合计	178,015,046.61	100.00%	5,296,395.04	2.98%	172,718,651.57	153,878,031.79	100.00%	7,793,943.82	5.07%	146,084,087.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已投保	99,986,525.32	999,865.25	1.00%
1 年以内未投保投保	76,278,679.57	3,813,933.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6,265,204.89	4,813,799.23	2.73%
1-2 年已投保	31,252.85	31,252.85	100.00%
1-2 年未投保投保	1,631,805.90	407,951.48	25.00%
1-2 年小计	1,663,058.75	439,204.33	26.41%
2-3 年已投保			
2-3 年未投保	86,782.97	43,391.48	50.00%
2-3 年小计	86,782.97	43,391.48	50.00%

合计	178,015,046.61	5,296,395.04	5.47%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97,548.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2,691,993.88	1年以内	7.13	194,031.69
第二名	11,633,225.60	1年以内	6.53	581,661.28
第三名	9,743,917.99	1年以内	5.47	291,387.90
第四名	8,428,762.18	1年以内	4.73	396,962.11
第五名	7,260,903.27	1年以内	4.08	243,112.76
合计	49,758,802.92	—	27.94	1,707,155.7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536,454.14	100.00%	0.00	0.00%	42,536,454.14	33,416,699.95	100.00%	0.00	0.00%	33,416,699.95
合计	42,536,454.14	100.00%	0.00		42,536,454.14	33,416,699.95	100.00%	0.00	0.00%	33,416,699.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	40,325,121.65	30,785,396.44
押金、保证金、职工欠款等	1,170,348.89	1,455,905.78
交政府管理部门保证金	1,040,983.60	1,175,397.73
合计	42,536,454.14	33,416,699.9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27,388,986.95	1 年以内	64.39%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12,936,134.70	1 年以内	30.41%	
东莞市虎门居岐企业发展服务部	租赁押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2.35%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	保险保证金金	873,094.78	1 年以内	2.05%	
林友菁（厦门办）	备用	57,256.55	1 年以内	0.13%	
合计	--	42,255,472.98	--	99.3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3,468,411.22	0.00	563,468,411.22	563,468,411.22	0.00	563,468,411.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836,295.50	0.00	54,836,295.50	0.00	0.00	0.00
合计	618,304,706.72	0.00	618,304,706.72	563,468,411.22	0.00	563,468,411.2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164,468,936.22	0.00	0.00	164,468,936.22	0.00	0.00
东莞银禧高分子材料研究院	1,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	14,521,475.00	0.00	0.00	14,521,475.00	0.00	0.00
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78,478,000.00	0.00	0.00	78,478,000.00	0.00	0.00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0	0.00	0.00
合计	563,468,411.22	0.00	0.00	563,468,411.22	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兴科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50,700,000.00		4,136,295.50						54,836,295.50	0.00
小计		50,700,000.00		4,136,295.50						54,836,295.50	0.00
合计	0.00	50,700,000.00		4,136,295.50						54,836,295.50	0.00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8,669,667.69	432,065,209.53	471,071,335.38	408,855,864.08
合计	498,669,667.69	432,065,209.53	471,071,335.38	408,855,864.0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36,295.50	
合计	4,136,295.50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405.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5,66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770.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37,587.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86	
合计	17,894,971.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5%	0.03	0.03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581,367.61	128,057,437.21	82,344,873.29
应收票据	27,729,675.33	63,295,781.35	75,895,132.69
应收账款	271,112,480.01	305,556,210.29	377,092,049.22
预付款项	29,746,415.40	50,798,829.98	33,561,353.69
应收利息	700,310.43	378,450.16	
其他应收款	4,174,440.62	5,730,196.92	5,245,132.55
存货	181,491,724.41	203,404,880.63	201,193,062.62
其他流动资产	195,386.48	21,375,374.22	26,331,902.51
流动资产合计	749,731,800.29	778,597,160.76	801,663,506.5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4,836,295.50
固定资产	89,821,534.89	100,209,027.67	265,505,150.73
在建工程	17,057,480.23	113,633,044.37	47,224,115.41

无形资产	44,278,814.99	45,250,718.82	44,062,597.88
商誉	332,025.19	332,025.19	
长期待摊费用	6,522,453.87	7,028,681.32	9,811,91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4,281.14	2,778,499.26	3,415,89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376,590.31	269,231,996.63	424,855,962.55
资产总计	910,108,390.60	1,047,829,157.39	1,226,519,46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383,177.98	213,824,570.27	320,436,571.86
应付票据	6,105,160.00	7,200,794.44	16,115,544.57
应付账款	109,791,637.70	129,857,341.11	123,040,554.95
预收款项	1,545,663.54	552,840.22	490,756.24
应付职工薪酬	5,268,877.96	5,836,220.92	7,508,433.91
应交税费	-19,136,771.49	1,383,660.99	4,215,216.34
应付利息	224,528.70	441,618.84	1,140,085.38
其他应付款	4,864,279.04	5,332,061.53	8,409,829.34
流动负债合计	218,046,553.43	364,429,108.32	481,356,992.5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8,015,350.81	2,955,041.39	33,374,08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09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2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33,440.81	2,955,041.39	34,994,085.28
负债合计	226,079,994.24	367,384,149.71	516,351,077.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620,000.00
资本公积	305,887,230.11	305,887,230.11	316,713,630.11
减：库存股			1,62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682.19	397,287.64	-61,185.56
盈余公积	13,691,348.48	15,150,710.80	17,229,891.14
未分配利润	164,428,135.58	159,009,779.13	173,689,26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028,396.36	680,445,007.68	707,571,595.92
少数股东权益			2,596,795.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028,396.36	680,445,007.68	710,168,39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0,108,390.60	1,047,829,157.39	1,226,519,469.12

5、其他

(1) 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年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82,344,873.29	128,057,437.21	-35.70	1
应收账款	377,092,049.22	305,556,210.29	23.41	2
预付款项	33,561,353.69	50,798,829.98	-33.93	3
应收利息		378,450.16	-100.00	4
长期股权投资	54,836,295.50			5
固定资产	265,505,150.73	100,209,027.67	164.95	6
在建工程	47,224,115.41	113,633,044.37	-58.44	7
商誉		332,025.19	-100.00	8
长期待摊费用	9,811,910.98	7,028,681.32	39.60	9
短期借款	320,436,571.86	213,824,570.27	49.86	10
应付票据	16,115,544.57	7,200,794.44	123.80	11
应交税费	4,215,216.34	1,383,660.99	204.64	12
应付利息	1,140,085.38	441,618.84	158.16	13
其他应付款	8,409,829.34	5,332,061.53	57.72	14
递延收益	34,994,085.28	2,955,041.39	1,084.22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库存股	1,620,000.00			16

注1：年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了35.70%，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支出增加所致。

注2：年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了23.41%，主要系报告期内销量增长所致。

注3：年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减少了33.93%，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募投资金项目完工相应结转预付款所致。

注4：年末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了100.00%，主要系报告期末定期存单减少所致。

注5：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54,836,295.50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投资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注6：年末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了164.95%，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银禧工塑厂房建设工程完工及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募投项目部分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7：年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了58.44%，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银禧工塑厂房建设工程完工及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募投项目部分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8：年末商誉较年初减少了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全额计提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所致。

注9：年末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了39.60%，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加孙公司中山康诺德的租赁厂房修缮费用及子公司苏州新厂区供电工程等所致。

注10：年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了49.86%，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性支出增加导致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注11：年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了123.80%，主要系报告期内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注12：年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了204.64%，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增加相应的应交所得税增加、同时应交增值税及房产税增加所致。

注13：年末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了158.16%，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余额增加所致。

注14：年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了57.72%，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租金及固定资产尾款增加所致。

注15：年末递延收益较年初增加了1029.39%，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3D打印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政府补助3750万元所致。

注16：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库存股较年初增加1,620,000.00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股权激励，根据限制性股票162万股的回购义务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2) 本年度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1,106,957,049.40	968,406,448.53	14.31	1
营业成本	956,332,107.83	838,220,789.66	14.09	2
管理费用	86,720,985.18	68,782,678.24	26.08	3
财务费用	19,896,861.70	9,729,676.95	104.50	4
资产减值损失	-3,391,917.11	2,134,603.44	-258.90	5
营业外收入	22,563,168.94	7,660,722.50	194.53	6
营业外支出	330,682.95	1,262,858.79	-73.81	7

注1：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了14.31%，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量增长所致。

注2：本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了14.09%，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量增加所致。

注3：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26.08%，主要系报告期内苏州募投资金项目投产运营成本增加、加大研发投入增加及实施股权激励导致相应成本费用所致。

注4：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了104.50%，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余额增加及票据贴现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募集资金余额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少。

注5：本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了258.9%，主要系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导致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注6：本年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了194.53%，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注7：本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了73.81%，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捐赠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